



HKC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香港通訊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 248

年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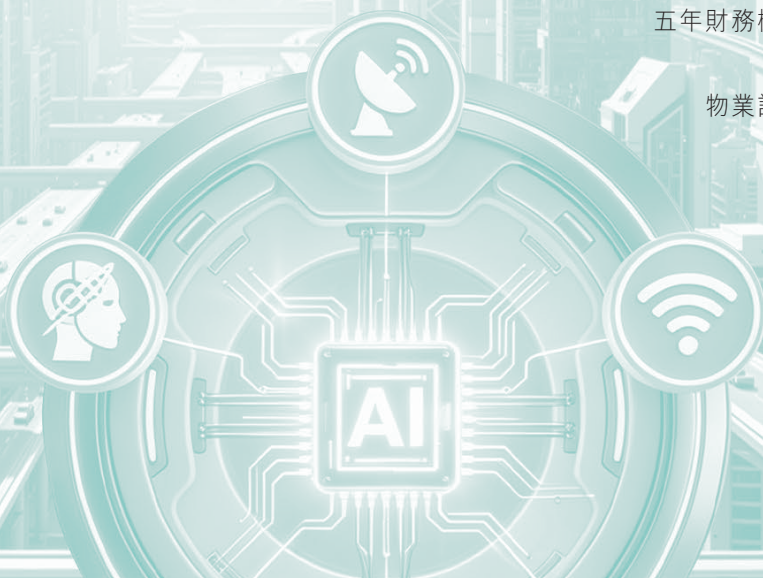
2026



目 錄

頁次

2	公司資料
3	集團架構
4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7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
9	企業管治報告
16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20	董事會報告
27	獨立核數師報告
34	綜合全面收益表
35	綜合財務狀況表
37	綜合權益變動表
38	綜合現金流量表
4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17	五年財務概要
118	物業詳情



執行董事

陳重義 (主席兼行政總裁)
陳重言
陳明謙
胡國林 *CPA, FCCA*
葉文瀚
林文厚
溫文麗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朱初立
趙雅穎 *FCCA, FCA, CPA (執業)*
羅家熊
黃國樑

公司秘書

胡國林 *CPA, FCCA*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British West Indie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黃竹坑道二十九號
維他大廈B座十四樓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核數師

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北角
英皇道338號
華懋交易廣場2期
33樓3301-04室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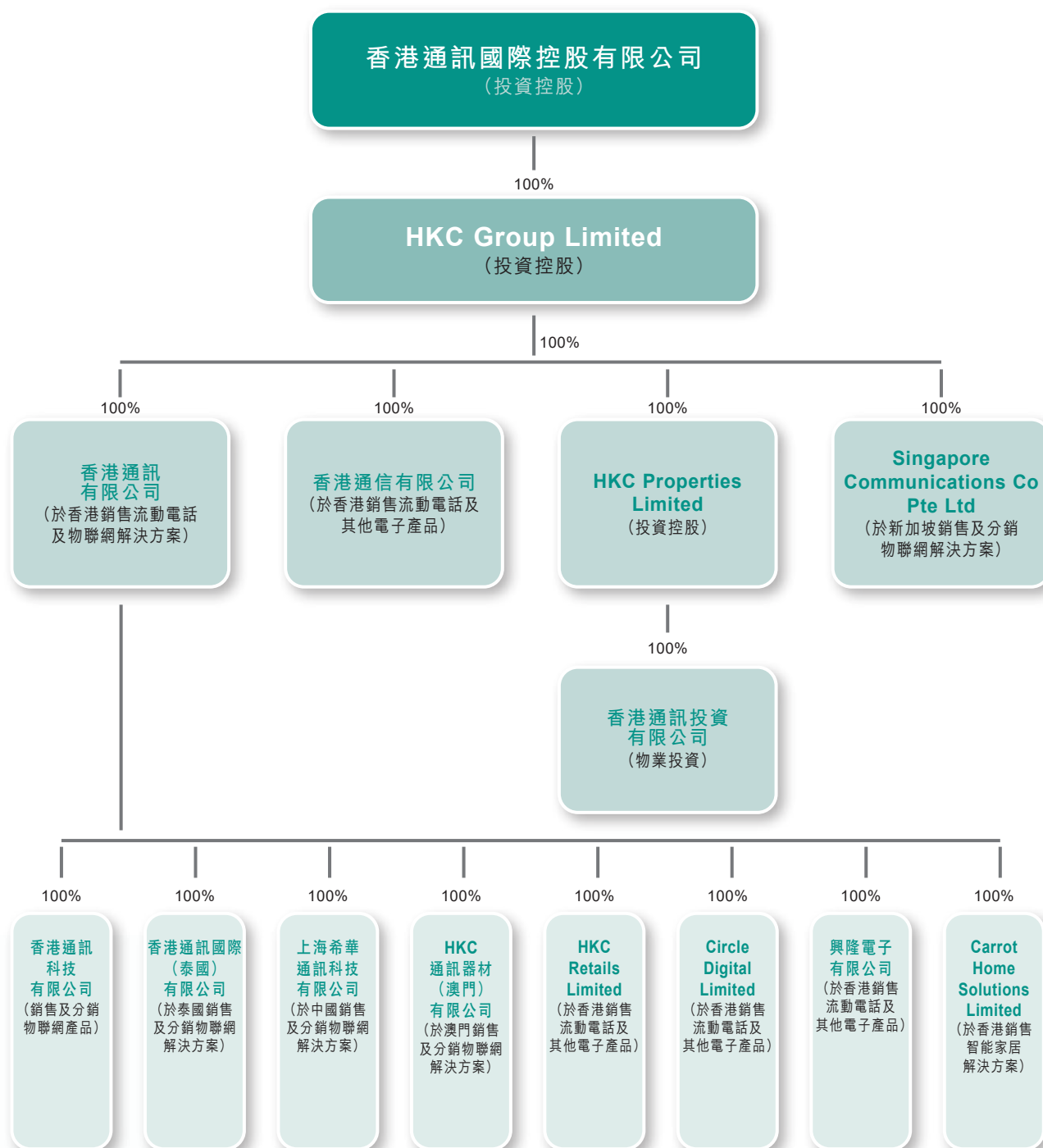
股份代號

248

網址

<http://www.hkc.com.hk>

集團架構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營業額減少34%至57,0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86,000,000港元）及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為38,00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錄得虧損27,000,000港元。虧損增加的主要原因是(i)收入及毛利下降及(ii)行政及其他營運開支增加。

銷售流動電話

於回顧年度，由於需求疲軟，營業額由6,000,000港元減少至5,000,000港元，而該分部錄得虧損1,0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4,000,000港元）。

銷售物聯網解決方案

於回顧年度，營業額由78,000,000港元減少至49,000,000港元，而該分部錄得虧損為28,0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4,000,000港元）。

物業投資

於回顧年度，租金收入由1,500,000港元增加至2,400,000港元，該分部錄得虧損7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600,000港元）。

前景

就流動電話業務而言，我們是vivo和諾基亞品牌的授權分銷商。我們預計來年銷售將保持穩定。

物聯網解決方案分部方面，由於經濟前景不明朗，市場需求疲弱。本集團將繼續增強成本控制及研發其他產品以滿足市場需求，以減輕對我們業務的負面影響。我們已將人工智能整合至產品中，包括為香港公共圖書館開發的智能分揀系統，該系統將能提升預測封閉式CD盒內容物的準確度。此外，我們率先為新加坡樟宜機場快閃圖書館開發並安裝首創的自動化儲存與檢索系統(ASRS)。憑藉在人工智能與機器人技術的專業實力，本集團持續探索跨領域的創新應用。

物業投資分部方面，我們預期租金收入將保持穩定。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12,0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9,000,000港元），而銀行借貸則為77,0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133,000,000港元）。董事會相信本集團具備足夠現金結餘及銀行信貸額度以滿足其承諾及營運資金需要。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資產負債比率

資產負債比率（以銀行借貸與股東權益之百分比表達）為39%（二零二五年：61%）。

資本架構

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三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本公司股東批准透過增設2,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未發行股份，將本公司法定股本由20,000,000港元（分為2,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增加至40,000,000港元（分為4,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該等股份其後按每八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合併為一股每股面值0.08港元的合併股份進行合併，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五日生效。於股份合併後，本公司法定股份總數由4,000,000,000股調整為500,000,000股，而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總數由1,245,331,256股調整為155,666,407股。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十六日，本公司以每股供股股份0.28港元的認購價，配發及發行77,833,203股每股面值0.08港元的供股股份，導致已發行普通股總數為233,499,610股。

資本開支

本集團於本年度內在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方面之開支為400,000港元。

僱員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合共聘用74名（二零二五年：83名）員工，而僱員酬金（不包括董事酬金）總額為26,0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29,000,000港元）。僱員薪酬及花紅乃按每名僱員之個人功績及表現而釐定，並至少每年檢討一次。本集團一直與僱員維持良好關係。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一般銀行信貸以(1)賬面總值為45,628,000港元（二零二五年：46,691,000港元）之若干租賃土地及樓宇之第一法定押記；(2)公平值總額為125,5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146,900,000港元）之若干投資物業之第一法定押記；(3)銀行存款772,000港元（二零二五年：2,765,000港元）；及(4)公平值總額為零港元（二零二五年：9,340,000港元）之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作抵押。

外匯波動

本集團資產與負債主要以港元、人民幣及新加坡元定值。來自中國及新加坡經營業務之收入及開支分別主要以人民幣及新加坡元定值。本集團未有承受外幣匯率波動的重大風險，但本集團會密切監察金融市場，並會在有需要時考慮作出適當措施。本集團並無就外幣作出對沖安排，亦未涉及金融衍生工具。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提供公司擔保138,0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138,000,000港元），以作為附屬公司獲授予一般銀行信貸之抵押。

股息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派付或建議派付任何股息，而自報告期結束以來亦概無建議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二五年：無）。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六日（星期三）至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八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內將不會辦理任何本公司股份轉讓。為符合資格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五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2期33樓3301-04室。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股份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股份。

致謝

董事會謹此對本公司股東、業務夥伴及本集團全體管理人員及員工在本年度所作出之貢獻及不斷支持，致以衷心謝意。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

執行董事

陳重義先生，66歲，於一九八七年加入本集團。彼為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負責制定本集團之企業策略及業務發展以及董事會的實際運作。彼於資訊及通訊科技行業擁有逾三十年經驗。陳先生獲得香港大學工業工程學士學位、香港科技大學行政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香港理工大學工商管理博士學位。陳先生亦積極投身香港電訊業。彼自二零零六年至二零一二年曾擔任香港通訊業聯會主席。彼為陳重言先生之兄。

陳重言先生，64歲，於二零零五年加入本集團。彼畢業於加拿大多倫多大學，獲得電腦科學學士學位，並於資訊及通訊科技積逾二十年經驗。彼為陳重義先生之弟。

胡國林先生，64歲，於一九八九年加盟本集團，現擔任本集團之總經理兼財務總監。彼獲得澳洲Murdoch University之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於會計及財務方面積逾三十年豐富經驗。彼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胡先生亦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

陳明謙先生，67歲，於一九九九年加盟本集團，於中國電訊業積逾二十年經驗。彼畢業於加拿大McMaster University，獲得工程碩士學位。

葉文瀚先生，59歲，技術總監。彼於一九九一年加盟本集團，於產品開發及管理方面積逾二十五年經驗。彼獲得香港大學之工學碩士（通訊工程）學位及香港理工大學之工商管理碩士（資訊科技管理）學位。

林文厚先生，55歲，於二零一五年加入本集團，擁有超過二十年的智能系統控制、系統集成、智能家居及大廈自動化的經驗。彼為Carrot Home Solutions Limited總經理，負責銷售管理，產品行銷及業務發展，彼於美國伯克萊加州大學取得理學士學位及於香港大學取得理學碩士學位。

溫文麗女士，50歲，於一九九五年加入本集團。她負責支援本公司業務的營運、人員配置及招聘、人才發展及員工參與。溫女士取得香港理工大學的管理學（人力資源管理）碩士學位。

獨立非執行董事

趙雅穎先生，72歲，於二零零二年加入本集團。彼為執業會計師。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之會員。彼為伍子材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之董事，並已在該公司執業逾四十年。

朱初立醫生，73歲，於二零零一年加入本集團。彼為執業醫生。彼為香港內科醫學院院士及香港醫學專科學院院士及英國皇家內科院（格拉斯哥）院士。彼自一九九七年起至二零二二年一直為醫院管治委員會委員。

羅家熊博士，71歲，於二零一二年加入本集團。彼於一九八八年七月取得華威大學理學碩士學位，二零零一年十一月取得香港理工大學工商管理博士學位。彼自一九八九年一月起成為香港電腦學會正式會員。他曾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二日至二零二三年五月三十一日擔任碧瑤綠色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397）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國樑先生，67歲，於二零二三年加入本集團。彼於電訊行業擁有豐富經驗。黃先生曾在跨國公司擔任多個區域管理職務，為電信運營商提供硬體和軟體解決方案。黃先生於一九九五年至二零零二年在Tecnomen Corporation任職，該公司是一家為電信運營商提供多媒體消息解決方案的芬蘭公司。黃先生於二零零二年加入Comptel Corporation擔任大中華區主管，該公司是一家為電信服務提供者提供運營支援系統的芬蘭公司。黃先生於二零零二年至二零一四年擔任該公司亞太區北部區域總監，負責該地區的業務。黃先生於二零一四年加入Ascom Network Testing，這是一家為電信運營商提供電信網絡測試解決方案的瑞士公司。黃先生擔任客戶總監，負責管理區內的主要客戶。黃先生自二零一六年起擔任香港太平洋科技有限公司董事，為不同公司及行業提供業務諮詢服務。黃先生於一九八二年畢業於香港大學，取得工業工程理學士學位。於二零零零年獲得University of South Australia商業管理碩士學位及於二零零七年完成Informa Management & Leadership Academy之Telecom Mini MBA課程。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認為良好的企業管治就維護本集團股東、客戶及僱員以及本集團其他利益相關者之權益而言甚為重要。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惟下列條文除外：

守則條文C.2.1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必須分開，且不得由同一名人士出任。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沒有分開，而兩項職位現時由陳重義先生擔任。董事會相信，將主席及行政總裁歸於同一名人士，使本集團在開拓及執行長遠業務策略時，為本集團提供強大而一貫之領導。董事會將繼續檢討及改善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及準則，確保業務活動與決策過程獲得恰當而審慎之監管。

守則條文C.1.5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趙雅穎先生及朱初立醫生因彼等之其他事務而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九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董事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本公司全體董事於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確認，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內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

董事會

董事會包括七名執行董事陳重義先生、陳重言先生、陳明謙先生、胡國林先生、葉文瀚先生、林文厚先生及溫文麗女士，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趙雅穎先生、朱初立醫生、羅家熊博士及黃國樑先生。趙雅穎先生具有適當專業會計資格及財務管理經驗。陳重義先生為陳重言先生之兄長。除以上所披露者外，董事會成員之間並無任何關係。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之書面獨立性確認書，並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之指引認為其各自為獨立。

新近獲委任之董事將接受入職培訓(包括主要法例規定及本公司之政策及指引)。本公司提供津貼予董事參加適當培訓以發展及更新彼等之知識及技能，並保存各董事之培訓記錄。

公司秘書負責確保訊息於董事會內傳達無誤。所有董事均有權獲得公司秘書之意見及服務，以確保遵守董事會程序及所有適用法例、規則及規例。公司秘書已為董事安排適當之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保險保障，並持續為所有董事提供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例規定之最新發展，以確保遵守及維持良好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於本年度共舉行六次會議，各董事之出席紀錄如下：

執行董事：

	出席會議次數
陳重義	6/6
陳重言	6/6
陳明謙	4/6
胡國林	5/6
葉文瀚	0/6
林文厚	6/6
溫文麗	4/6

獨立非執行董事：

趙雅穎	4/6
朱初立	0/6
羅家熊	0/6
黃國樑	0/6

主席及行政總裁

陳重義先生現時擔任該兩項職位。董事會相信，將主席及行政總裁歸於同一名人士，使本集團在開發及執行長遠業務策略時，為本集團提供強大而一貫之領導。

非執行董事之任期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任期為期一年之委任函。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須於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並可接受重新選舉。

企業管治報告

委任及重選董事

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至少三分之一董事須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惟每名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即將退任之董事將合資格膺選連任。獲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或作為董事會新增成員之任何董事將僅任職至本公司下次股東大會，屆時將合資格膺選連任。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成員包括朱初立醫生、趙雅穎先生及胡國林先生，而趙雅穎先生乃薪酬委員會主席。朱初立醫生及趙雅穎先生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薪酬委員會主要負責就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組合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釐定執行董事之薪酬政策、評估執行董事之表現及批准執行董事服務合約之條款。薪酬委員會於本年度曾召開一次會議。各成員出席情況如下：

成員姓名	出席會議次數
趙雅穎	1/1
朱初立	1/1
胡國林	1/1

根據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六日通過的股東決議案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該計劃」）。該計劃的條款符合上市規則第17章的條文。該計劃旨在讓本公司得以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作為向本集團所作貢獻或可能作出貢獻所給予之獎勵或回報，尤其是：

- a. 推動合資格參與者優化其表現效率，對本集團有所裨益；及
- b. 吸引及保留對本集團的長期增長作出貢獻或將會有利的合資格參與者。

合資格參與者為本集團的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包括董事，不論執行或非執行及不論獨立與否）。

透過為合資格參與者提供獲得本公司股權的機會，合資格參與者與本公司的利益變得一致，從而激勵彼等為本集團的利益工作。

表現目標

購股權不附帶表現目標。將授出的購股權將令承授人有機會擁有本公司股份，將有助於激勵承授人提高工作表現和效率。承授人及將授出的購股權數目乃根據承授人的工作表現及潛力釐定。鑑於上述情況，薪酬委員會認為授出購股權符合該計劃的目的。

退扣機制

購股權不附帶退扣機制。考慮到(i)承授人將對本集團的整體業務表現、可持續發展及／或良好的企業管治做出直接貢獻；及(ii)購股權受若干歸屬條件及該計劃條款所規限，而該等歸屬條件及條款已涵蓋購股權於承授人不再為本集團董事時失效的情況，故薪酬委員會相信，即使不設立退扣機制，授出購股權仍可令承授人的利益與本公司及本公司股東的利益一致，並就承授人對本集團的貢獻或潛在貢獻提供激勵或獎勵，符合該計劃的目的。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由執行董事溫文麗女士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成員包括趙雅穎先生、朱初立醫生及羅家熊博士，而朱初立醫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檢討董事會架構、規模及組成，並物色及提名合資格個別人士委任為額外董事或當董事會出現空缺時填補空缺。提名委員會於本年度曾召開一次會議。各成員出席情況如下：

成員姓名	出席會議次數
趙雅穎	1/1
朱初立	1/1
羅家熊	1/1
溫文麗	1/1

企業管治報告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由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成員包括趙雅穎先生、朱初立醫生、羅家熊博士及黃國樑先生，而趙雅穎先生乃審核委員會主席。於本年度，審核委員會審核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中期財務報表及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以及會同管理層及獨立核數師討論可能影響本集團之審核計劃、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於回顧年度內共已舉行兩次會議且各成員之出席情況如下：

成員姓名	出席會議次數
趙雅穎	2/2
朱初立	2/2
羅家熊	2/2
黃國樑	2/2

內部監控

董事會認為穩健的內部控制系統有助提升營運效率與效益、財務申報之可靠性以及便於本集團遵從適用法例及規則，並可協助董事會管理任何影響達致業務目標之失誤。

管理層每年均會對各個業務單位制定業務計劃及預算，並由本公司執行董事審核及批准。計劃及預算每月進行檢討，以量度對預算之實際表現。當設定預算及預測時，管理層會對重大業務風險之可能性及潛在財務影響進行分析、評估及報告，從而為批准及控制經營開支、資本開支及未有預算之開支及收購事項制定之不同指引及程序。

本公司執行董事每月均會審閱各個業務單位財務業績及主要營運統計數據之管理報告，並會同各業務單位之高級管理人員及財務部門定期開會，以審閱有關報告，並就預算、預測及市況討論業務表現，以及處理會計及財務相關事宜。

董事會負責本集團內部控制及檢討其有效性，並設計程序保障資產不會被非法使用及出售，確保維持適當會計記錄，以提供可靠財務資料供管理層使用及予以公佈，並同時確保符合適用法例、規則及規例。有關程序可合理提供保障但非絕對阻止重大誤差、損失或詐騙。

於回顧年度，董事會已檢討本集團內部控制系統之有效性。亦已對集團內部控制環境、風險評估、控制措施、資料及訊息發佈進行評估，從而確保主要業務及營運風險得以辨認及管理，並每年向審核委員會報告有關內部控制之重大發現。

董事會之責任及問責

董事會負責制定業務策略及監察本集團之業務表現。除日常營運決策乃委派予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外，本公司之大多數企業決策乃由董事會作出。

董事會承認須負責編製本公司回顧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一切資料及陳述。在編製財務報表時，經已採納香港普遍接納會計準則，而財務報表已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會計準則，並已採用合適會計政策及貫徹應用。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並不知悉任何有關事件或情況之重大不確定因素會對本公司之持續經營能力造成重大疑慮。本公司之外聘核數師就綜合財務報表進行報告之董事責任聲明載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報之第31頁之獨立核數師報告內。

董事會將持續檢討及改進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及準則，以確保業務活動及決策程序以適當及審慎方式規範。

核數師之酬金

本公司核數師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及其他核數師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酬金分析載列如下：

	千港元
審核服務	600
非審核服務	33
	<u>633</u>

企業管治報告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權利

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第64條，一名或多名股東（須於提呈有關要求當日持有不少於附有投票權，可於股東大會上投票的本公司繳足股款股本的十分之一）可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該項要求須以書面形式向董事或秘書提呈，以要求董事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在有關要求上載列的任何事務。該大會須於該項要求提呈後兩個月內舉行。倘董事於該項要求提呈之後二十一日內未能召開大會，提出要求者本身（彼等）可以相同方式召開大會，而本公司須向提出要求人士償付所有由提出要求人士因董事未能召開大會而產生之合理開支。

與股東之溝通

董事會肯定與本公司股東保持良好溝通之重要性。本集團按時通過若干渠道向股東傳播之資料包括刊發中期報告、年度報告以及刊發公佈及通函。中期報告及年度報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均會呈列本集團各項業務之發展，以增加股東對本集團業務之了解。

本公司歡迎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發表意見。董事會主席及其他董事會成員連同獨立核數師樂意回答股東之提問。

章程文件

於回顧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概無變動。

本報告介紹本集團關於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的政策及措施，並按照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所載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的規定編製。

A. 環境

A1：排放物

本集團並非一家生產型公司，業務活動不涉及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用電及差旅除外）、亦不會向水及土地排出污染物以及產生有害廢棄物。

A2：資源使用

我們致力促進可持續使用地球資源，在商業可行情況下盡可能減少對環境的影響。我們鼓勵員工減少浪費，並採用4R政策以減少、重用、再循環及替換。既定程序包括：

- 採用附有節約能源標籤的產品
- 使用已循環或可循環印刷品及包裝物料
- 循環再用危害環境的電子部件及電子產品
- 收集可回收產品及充電電池，然後轉送收集站或收集中心
- 向慈善團體捐贈電腦設備及配件
- 採用電話／視像會議器材，減少商務差旅

我們獲環境運動委員會頒發下列認證：

1. 香港綠色機構認證，減廢證書，卓越級別；及
2. 香港綠色機構認證，節能證書，良好級別。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於報告期間的食水及電力消耗量如下：

	耗電量		耗水量	
	二零二六年 千瓦時	二零二五年 千瓦時	二零二六年 立方米	二零二五年 立方米
香港	98,765	108,025	35	46
中國大陸	35,085	41,550	307	337
新加坡(附註)	26,466	23,110	—	—
	160,316	172,685	342	383

附註：食水由大廈管理提供。由於並無另外收費，故並無有關數據。

在報告期內，製成品並無使用大量包裝材料。

A3：環境及天然資源

除上文A2部分外，本集團經營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均無重大影響。

A4：氣候變化

本集團認識到，氣候變化造成的極端天氣可能會影響各業務運營，如設施的損壞及供應鏈的中斷。

本集團致力於減少日常運營中的能源消耗及浪費。目前未有任何具體的監管規定可能會給本集團的運營帶來重大風險。我們將定期識別與檢討風險，以減輕及管理任何緊急及重大的風險。

本集團已制定一項在颱風、暴雨及極端狀況下工作安排提供指引的標準政策。

B. 社會

B1：僱傭

我們認為誠實、正直及公平競賽是本集團全體董事及員工（包括全職、兼職及臨時員工）在任何時候都必須堅持的核心價值。

員工按年齡組別、地區及性別劃分如下：

	香港	中國大陸	新加坡	總數
年齡組別				
30歲以下	2	4	0	6
30歲至39歲	5	6	6	17
40歲至49歲	8	8	2	18
50歲至59歲	16	2	3	21
60歲或以上	11	1	0	12
	<u>42</u>	<u>21</u>	<u>11</u>	<u>74</u>
性別				
男	34	17	9	60
女	<u>8</u>	<u>4</u>	<u>2</u>	<u>14</u>
	<u>42</u>	<u>21</u>	<u>11</u>	<u>74</u>

所有職員均為正式及全職員工。員工流動率為8%（二零二五年：3%）。

B2：健康與安全

為了確保員工的健康及安全，我們遵守職業安全及健康條例的所有規定。在報告期內並無致命或工傷個案。

B3：發展及培訓

我們為每一個員工提供平均5小時的培訓。為了鼓勵員工持續進修，所有報讀職業相關課程的員工均合資格參與退還學費計劃，認可課程包括短期課程、研討會、學位課程以至碩士課程。

B4：勞工準則

我們的人力資源政策嚴格遵守相關指引、法例以及行為守則和常規，包括全部職位一律禁止僱用童工或強制勞工。本集團與僱員關係良好。於報告期間並無就違反法律或規例而起訴本公司或僱員的案件。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B5：供應鏈管理

供應鏈管理的根本目標是為了在合適的時間、地點及成本；以平衡經濟、透明度及問責制的方式以及針對個別特殊經營環境調和生產線管理在靈活性與響應性上的需要；獲得符合陳述目的的合適產品與服務。實現此目標有賴於堅持道德規範，公平及公正對待每一個為本集團提供產品及服務的供應商，一視同仁。

我們備有合資格供應商名單，定期審查有關供應商的產品品質、安全性、商譽及其他範疇的表現。

B6：產品責任

我們嚴格遵守適用於旗下產品及服務的所有法律法規。我們的品質控制人員定期造訪供應商的廠房，以視察生產流程並且在產品付運前對產品樣本進行檢測。

為確保產品及服務的質素，我們會進行客戶滿意度調查，自我監察表現，確保產品及服務切合客戶的期望與需要。報告期內並無基於安全及健康理由而回收產品或服務。

B7：反貪污

員工手冊載有行為守則，包括對全體董事及員工基本行為準則的期望、保障個人資料的公司政策以及在處理公司業務時處理利益收受與利益衝突。這些守則與規範乃採納自廉政公署頒佈的紀律守則以及個人資料私隱專員公署頒佈的實務守則。人力資源部門會在入職說明會向新入職同事介紹有關行為守則及規範。

員工均可根據本集團的舉報政策舉報涉嫌違規行為以及一般性質、營運或財務範疇的關注事宜。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或各僱員並無因舞弊行為遭法律檢控。

B8：社區投資

我們通過財政捐助及設備捐贈提供資金援助、與慈善團體合作，並鼓勵員工參與義工活動。

我們一直獲香港社會服務聯會頒發「20年Plus商界展關懷」標誌，彰顯我們對推廣企業社會責任所作的努力。

董事會欣然提呈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連同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一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之業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9。

業績及分派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載於第34頁之綜合全面收益表。

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息。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在物業、廠房及設備上投入407,000港元（二零二五年：130,000港元）。

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於本年度之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

本集團租約土地及樓宇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詳情載於第118頁。

投資物業

本集團投資物業於本年度之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8。

本集團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投資物業詳情載於第118頁。

可分派儲備

本公司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可分派儲備（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計算）為136,09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122,315,000港元）。

借貸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時之借貸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9。

董事會報告

股本

本公司於本年度內之股本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

捐款

本集團於回顧年度內並無捐款。

股息政策

在考慮派付股息時，董事會應保持足夠的現金儲備以應付其營運資金需求、未來業務增長以及回饋本公司股東。

在建議派發任何股息時，董事會應考慮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和現金流狀況、未來擴張計劃和資本需求、股東之利益、派付股息的任何限制以及董事會可能認為相關的任何其他因素。

本公司可以現金或代息股份或董事會認為適當的其他方式宣佈和派付股息。任何無人認領的股息將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和細則予以沒收並返還予本公司。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組織章程或開曼群島法例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之規定。

董事與服務合約

於本年度及直至本報告刊發日期，本公司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陳重義－主席兼行政總裁

陳重言

陳明謙

胡國林

葉文瀚

林文厚

溫文麗

獨立非執行董事：

趙雅穎

朱初立

羅家熊

黃國樑

根據章程細則第108條及上市規則下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陳重義先生、陳重言先生、林文厚先生、朱初立醫生、羅家熊博士及黃國樑先生將輪席告退，彼等均符合資格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膺選連任。而彼等均願意接受提名膺選連任。提名委員會已向董事會建議彼等均合資格膺選連任。

本公司董事概無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不可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作出賠償（法定賠償除外）之服務合約。

董事之合約權益

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6所披露之權益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參與於本年度完結時仍然有效或於本年度內任何時間訂立致使本公司董事可享有重大權益（無論直接或間接）之其他重大合約。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

本公司已接獲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作出之年度獨立確認，而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之指引認為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證中擁有之權益及淡倉

- (a)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證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之規定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條款規定被當作或視作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列入本公司根據該條例存置之登記冊內，或須根據上市規則所載之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所持股份數目		總計	權益概約 百分比
	個人權益 (作為實益 擁有人持有)	公司權益 (控制企業 權益)		
陳重義	136,310,027	4,127,265 (附註 1)	140,437,292	60.14
陳重言	11,724,398	—	11,724,398	5.02
陳明謙	327,124	—	327,124	0.14
葉文瀚	286,769	—	286,769	0.12
林文厚	78,125	—	78,125	0.03
溫文麗	18,125	—	18,125	0.008
胡國林	375	—	375	0.00

附註：

- (1) 該等股份由Light Emotion Limited(陳重義先生及其妻子劉文婷擁有之公司)持有。
- (2)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報告期末，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證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之規定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條款而被當作或視作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列入本公司根據該條例存置之登記冊內，或須根據上市規則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本公司主要股東(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名稱	股份數目 (好倉)		權益 概約百分比
	(附註1)	身份／權益性質	
劉文婷(附註1)	140,437,292	配偶權益	60.14
劉慧嫻(附註2)	11,724,398	配偶權益	5.02

附註：

- (1) 劉文婷女士乃陳重義先生妻子，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劉文婷女士被視為於陳重義先生擁有之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劉慧嫻女士乃陳重言先生妻子，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劉慧嫻女士被視為於陳重言先生所擁有之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董事會報告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證之權利

除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證中擁有之權益及淡倉」一節下所披露事項外，於回顧年度內或截至本報告刊發日期，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參與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藉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益。

管理合約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並無訂立或訂有任何涉及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之管理及行政合約。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大客戶應佔之收益總額佔本集團總收益約44%，而本集團最大客戶應佔之收益則佔總收益約20%。本集團五大供應商應佔之採購額佔總採購額約40%，而本集團最大供應商佔總採購額約18%。

本公司董事、彼等之任何聯繫人士或就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逾5%已發行股本之任何股東，並無於本集團任何五大客戶或五大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股份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股份。

企業管治

本公司承諾維持高標準之企業管治守則。有關本公司所採納企業管治守則之資料，載於本年報「企業管治報告」一節。

足夠公眾持股量

按照可供本公司公開取得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於本年報日期，本公司維持上市規則所規定之指定公眾持股量。

核數師

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將告退，惟彼等合資格續任。本公司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一項決議案，續聘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主席

陳重義

香港，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六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SHINEWING (HK) CPA Limited
17/F, Chubb Tower, Windsor House,
311 Gloucester Road,
Causeway Bay, Hong Kong

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銅鑼灣告士打道311號
皇室大廈安達人壽大樓17樓

致香港通訊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本核數師已審核載於第34至116頁的香港通訊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該等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要會計政策資料。

本核數師認為，綜合財務報表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業績及其綜合現金流量，並已根據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意見基準

本核數師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本核數師於該等準則項下之責任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之責任一節進一步描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之專業會計師職業道德守則(「守則」)中適用於公眾利益實體綜合財務報表審核之規定，本核數師獨立於 貴集團。本核數師亦已按照守則履行本核數師之其他道德責任。本核數師認為，本核數師所獲得之審核憑證就為本核數師之意見提供基準而言屬足夠及適當。

關鍵審核事項

關鍵審核事項乃根據本核數師之專業判斷，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審核工作而言最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乃於本核數師對綜合財務報表進行整體審核並就此形成本核數師之意見時予以處理，本核數師對該等事項並無提出單獨意見。

關鍵審核事項(續)

投資物業估值

謹此提述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8及第46頁所載之會計政策。

關鍵審核事項

貴集團投資物業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總公平值約為125,50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全面收益表中入賬之公平值減少約為8,200,000港元。貴集團之投資物業位於香港，包括工業物業及商業物業。貴集團投資物業之公平值由管理層根據外聘物業估值師編製之獨立估值進行評估。鑑於投資物業對貴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之重要性以及公平值之釐定涉及重大判斷及估計，包括選擇適當之估值方法及市場數據，本核數師將投資物業之估值識別為關鍵審核事項。

本核數師如何於審核中處理有關事項

本核數師評估投資物業估值之審計程序包括以下各項：

- 評估外聘物業估值師之才幹、能力、客觀及獨立性；
- 根據本核數師對相近類型物業之知識，評估外聘估值師使用之估值方法；
- 與外聘物業估值師討論估值，並對估值中採用之關鍵估計(包括與估計市價相關之估計)提出質詢，方法為將有關估計與近期市場成交價進行比較，當中考慮到可比性及其他地方市場因素；及
- 抽樣測試計算在算術上的準確性。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核事項(續)

合約資產及應收賬款減值

謹此提述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及22以及第49至51頁所載之會計政策。

關鍵審核事項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貴集團錄得合約資產約71,738,000港元及應收賬款約6,198,000港元，扣除虧損撥備分別約1,641,000港元及約1,097,000港元。

貴集團已採納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以估計合約資產及應收賬款的虧損撥備。管理層基於撥備矩陣參考債務人過去的違約經驗及對債務人當前財務狀況的分析，並根據債務人特有的因素，債務人經營行業的一般經濟狀況進行調整，並對報告期末的現狀和預測方向進行評估，定期個別及整體評估減值撥備的充足程度。管理層亦考慮可能影響客戶償還未償還結餘的能力的前瞻性資料，以估計預期信貸虧損。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要求應用重大判斷及假設，例如違約概率及前瞻性資料。

由於合約資產及應收賬款對綜合財務報表的重要性以及此類估計所固有的相應不確定性，本核數師確定合約資產及應收賬款的預期信貸虧損估計為關鍵審核事項。

本核數師如何於審核中處理有關事項

本核數師有關合約資產及應收賬款的減值程序包括：

- 獲得預期信貸虧損的計算結果，並與管理層討論以了解所採用的預期信貸虧損模式；
-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要求評估預期信貸虧損模型的技術及方法；
- 通過比較報告中的各個項目與相關發票及信貸期，以抽樣方式評估賬齡報告中的項目及過往到期資料是否屬於適當的賬齡範圍；
- 審閱並評估 貴集團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政策的應用；
- 通過檢查管理層用於形成有關判斷的資料評估管理層虧損撥備估計的合理性，包括測試歷史違約數據的準確性，評估歷史虧損率是否根據當前經濟狀況及前瞻性資料進行適當調整，審查本財政年度錄得的實際虧損，並在確認虧損撥備時評估是否存在管理偏差的跡象；及
- 聘請獨立專業核數師，協助我們審查 貴集團管理層所編製預期信貸虧損計算的適當性及合理性。

關鍵審核事項(續)

物聯網(「物聯網」)解決方案收益確認

謹此提述綜合財務報表附註7以及第55至56頁所載之會計政策。

關鍵審核事項

貴集團其中一項重要收益來源來自物聯網解決方案。貴集團就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物聯網解決方案收益約29,090,000港元。

物聯網解決方案的收益乃經參考完全滿足履約義務的進度隨著時間的推移予以確認。

隨著時間的推移確認收益時，進度之計量過程涉及重大管理層判斷，其乃根據貴集團的投入或輸入以履行履約義務，使用投入法參考截至報告期末的實際成本佔每份合約的預算成本的百分比。

本核數師將來自物聯網解決方案的收益確認為關鍵審核事項，因其對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具有數量上的重要性，加上估計預期成本總額涉及重大管理層判斷。

本核數師如何於審核中處理有關事項

本核數師乃使用投入法對確認來自物聯網解決方案的收益進行下列審計程序：

- 評估收益確認之主要內部監控；
-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規定，通過檢查與客戶的代表合約樣本，評估貴集團收益確認政策的適當性；
- 選擇截至本年底的未完成合約樣本，並評估預算合約成本的合理性；
- 選擇本年度內已完成合約的樣本，並檢查合約成本預算的可靠性；
- 獲取截至報告日期的年內所有在建合約的實際成本的詳細分項，並抽查與所產生的成本有關的證明文件；及
- 根據投入法以抽樣方式重新計算本年度內確認的收益。

獨立核數師報告

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年報中包含之所有資料，綜合財務報表及本核數師報告除外。

本核數師對綜合財務報表之意見不包括其他資料，本核數師不會就此提供任何形式之核證結論。

關於本核數師對綜合財務報表之審核，本核數師之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同時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本核數師於審核中了解之情況存在重大不一致，或另外出現重大錯報。根據本核數師所做之工作，倘本核數師得出其他資料存有重大錯報之結論，本核數師須就這一事實作出報告。本核數師並無就此作出報告。

貴公司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就綜合財務報表之責任

貴公司董事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真實而公平之綜合財務報表，以及維持 貴公司董事認為必要之內部控制，以確保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之重大錯報。

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 貴公司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之持續經營能力，並在適用情況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之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 貴公司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之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負責監督 貴集團財務報告流程。

核數師就綜合財務報表審核之責任

本核數師之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之重大錯報取得合理保證，並根據本核數師之協定委聘條款僅向整體股東出具包括本核數師意見之核數師報告，除此以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用途。本核數師概不就本報告之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之保證，惟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之審核，於某一重大錯報存在時總能發現。錯報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倘合理預期其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財務報表所作出之經濟決定，則有關之錯報可被視為重大。

於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之過程中，本核數師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懷疑態度。本核數師亦：

- 識別並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報之風險，執行審核程序以應對該等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及適當之審核憑證，作為本核數師意見之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監控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之重大錯報之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之重大錯報之風險。
- 了解與審核相關之內部監控，以設計適當之審核程序，惟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監控之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 貴公司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之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及相關披露之合理性。
- 對 貴公司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準之適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之審核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之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之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倘本核數師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之相關披露，或倘有關披露不足，本核數師將修訂意見。本核數師之結論乃基於本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之審核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停止持續經營。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綜合財務報表審核之責任(續)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之整體列報、結構及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及事項。
- 計劃並執行集團審核，以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單位之財務資料獲取充足適當之審核憑證，以作為對 貴集團財務報表發表意見之基礎。本核數師負責為集團審核所進行審核工作之方向、監督及檢討。本核數師僅為審核意見承擔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本核數師與審核委員會溝通(其中包括)審核之計劃範圍、時間安排及重大審核發現，包括本核數師於審核中識別出內部監控之任何重大缺陷。

本核數師亦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本核數師已符合有關獨立性之相關道德要求，並與彼等溝通有可能合理被認為會影響本核數師獨立性之所有關係及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情況，為消除威脅所採取的行動或所應用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之事項中，本核數師確定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之審核最為重要之事項，因而構成關鍵審核事項。本核數師於本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該等事項，或在極端罕見之情況，倘合理預期於本核數師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之負面後果超過產生之公眾利益，本核數師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之審核項目合夥人為羅國銓。

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羅國銓

執業證書編號：P08553

香港

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六日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收益	7	56,643	85,561
銷售成本		(35,952)	(53,863)
毛利		20,691	31,698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9	(535)	787
投資物業公平值虧損		(8,200)	(18,300)
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之減值虧損撥回淨額		426	278
銷售及分銷開支		(4,650)	(3,531)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40,054)	(30,708)
融資成本	10	(6,016)	(6,972)
除稅前虧損	11	(38,338)	(26,748)
稅項	14	—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度虧損		(38,338)	(26,748)
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可能於日後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1,213)	1,783
年度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1,213)	1,783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全面開支總額		(39,551)	(24,965)
每股虧損 — (港仙)			(經重列)
— 基本及攤薄	15	(22.39)	(16.75)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	46,293	47,697
投資物業	18	125,500	146,900
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19	1,012	9,777
		172,805	204,374
流動資產			
存貨	20	11,416	13,701
合約資產	21	71,738	104,324
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19	—	498
應收賬款	22	6,198	13,83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3	14,429	12,227
可退回稅項		122	24
已抵押銀行存款	24	772	2,765
現金及銀行結餘	24	11,855	9,127
		116,530	156,504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25	2,343	3,091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5	5,302	1,242
合約負債	26	2,612	2,446
應付董事款項	27	2,654	3,000
租賃負債	28	116	126
銀行借貸	29	77,109	133,482
應付稅項		14	46
		90,150	143,433
流動資產淨值		26,380	13,071
總資產值減流動負債		199,185	217,445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30	49	49
		49	49
資產淨值		199,136	217,396
股本及儲備			
股本	31	18,680	12,453
儲備	32	180,456	204,943
總權益		199,136	217,396

刊載於第34至116頁之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六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下列董事代表董事會簽署：

陳重義
董事

胡國林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股本儲備 千港元	物業重估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以股份為基礎的 付款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	12,453	39,621	28,325	74,640	149	1,887	85,286	242,361
本年度虧損	-	-	-	-	-	-	(26,748)	(26,748)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	-	-	-	1,783	-	-	1,783
本年度總全面收益(開支)	-	-	-	-	1,783	-	(26,748)	(24,965)
沒收購股權的影響	-	-	-	-	-	(305)	305	-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12,453	39,621	28,325	74,640	1,932	1,582	58,843	217,396
本年度虧損	-	-	-	-	-	-	(38,338)	(38,338)
本年度其他全面開支	-	-	-	-	(1,213)	-	-	(1,213)
本年度總全面開支	-	-	-	-	(1,213)	-	(38,338)	(39,551)
購股權失效	-	-	-	-	-	(1,582)	1,582	-
透過供股發行股份(附註31)	6,227	15,567	-	-	-	-	-	21,794
供股之發行費用(附註31)	-	(503)	-	-	-	-	-	(503)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18,680	54,685	28,325	74,640	719	-	22,087	199,136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		
除稅前虧損	(38,338)	(26,748)
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493	1,603
使用權資產折舊	338	38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	119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虧損	8,200	18,300
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虧損(收益)	640	(5)
政府補助	(35)	(47)
股息收入	(3)	(3)
撇銷存貨	—	212
應收賬款之減值虧損撥回	(121)	(42)
合約資產之減值虧損撥回	(305)	(236)
利息收入	(124)	(453)
利息費用	5,555	6,507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業務現金流出量	(22,700)	(412)
存貨之減少(增加)	2,000	(1,299)
合約資產之減少	32,891	15,462
應收賬款、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少	5,279	8,437
合約負債之增加(減少)	166	(154)
應付賬款、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之增加(減少)	2,664	(3,301)
營運所得之現金淨額	20,300	18,733
已收利息	124	453
(已付)退還稅項	(130)	125
經營活動所得之現金淨額	20,294	19,311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投資活動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50)	(130)
自上市股本證券收取之股息	3	3
解除有抵押銀行存款	1,993	—
出售一項投資物業之收益	13,200	—
出售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之收益	9,050	—
購置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427)	(430)
投資活動產生(動用)之現金淨額	23,769	(557)
融資活動		
償還銀行貸款	(45,809)	(14,940)
償還董事	(346)	—
銀行借貸之已付利息	(5,552)	(6,484)
已收取政府補助	35	47
發行股份之收益	21,794	—
支付股份發行費用	(503)	—
償還租約負債	(368)	(368)
融資活動動用之現金淨額	(30,749)	(21,745)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增加(減少)淨額	13,314	(2,991)
於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453)	1,510
外匯匯率變動之影響	(22)	28
於年底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1,839	(1,453)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結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存	11,855	9,127
銀行透支	(16)	(10,580)
	11,839	(1,453)

1. 一般資料

香港通訊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公眾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之最終控股人為陳重義先生。

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於本年報「公司資料」一節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而港元亦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載於附註 39。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以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並於本集團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於本年度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並無對本集團本期間及以往期間的財務業績及狀況及／或載列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披露造成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的修訂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的電力的合約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第11卷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及注入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折算為惡性通脹列報貨幣 ²

¹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期，除下述者外，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載列財務報表中的呈列及披露要求，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引入於全面收益表中呈列指定類別及界定小計的新規定；於財務報表附註中提供管理層的界定表現指標之披露，並改善財務報表中披露的資料匯集及分隔。對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3號「每股盈利」亦進行微小修訂。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預期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惟預期會影響未來財務報表中全面收益表及現金流量表的呈列及披露。本集團將繼續評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影響。

3. 重要會計政策資料

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而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之適用披露。

除按公平值計量的投資物業及金融工具外，此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於各報告期按歷史成本法編製。

歷史成本一般以交換貨品及服務之代價之公平值為依據。

公平值為市場參與者於現時市況下於計量日在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在有序交易中因出售資產而收取或因轉讓負債而支付之價格（即平倉價），不論該價格是否可利用其他估值方法直接觀察或估計。公平值計量的詳情已於下文所列的會計政策闡釋。

公平值計量

當計量公平值時，若市場參與者於釐定資產或負債之計量日期之定價時會考慮資產或負債之特點，則本集團會考慮該等特點。

非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計量會考慮市場參與者可藉著使用該資產之最高及最佳用途、或將該資產出售予可使用該資產最高及最佳用途之另一市場參與者，從而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集團採用在有關情況下屬適當且可獲得充足數據的估值技術計量公平值，盡量使用相關可觀察輸入數據及盡量避免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具體而言，本集團按輸入數據特性將公平值計量分為以下三個等級：

第一級— 公平值計量乃源自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市場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級— 公平值計量乃源自第一級所包含的報價以外，資產或負債可直接（即如價格）或間接（即源自價格）觀察的輸入數據。

第三級— 公平值計量乃源自包含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的資產或負債輸入數據（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估值技術。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於各報告期末，就按經常基準計量公平值的資產及負債而言，本集團藉審閱其各自的公平值計量以釐定各公平值等級之間有否出現轉移。

重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受本公司所控制實體及其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

本集團獲得控制權之條件如下：(i) 對投資對象擁有權力；(ii) 對參與投資對象而獲得之可變回報須承擔風險或擁有權利；及 (iii) 可行使其對投資對象之權力以影響本集團之回報金額。

倘相關事實及情況表明上述控制元素中一項或多項元素發生變動，則本集團會重估其是否對投資對象具有控制權。

當本集團獲得附屬公司之控制權時，附屬公司即開始綜合入賬，而當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之控制權時則附屬公司即終止綜合入賬。

附屬公司之收益及開支從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至本集團不再控制附屬公司之日止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

與本集團成員間之交易有關的所有集團內公司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益、開支及現金流量於綜合時全數撇銷。

租約

租約之定義

倘合約為換取代價而授予於一段時間內控制使用已識別資產的權利，則該合約為租約或包含租約。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於合約開始時，本集團評估有關合約是否屬租約或包含租約。本集團就其作為承租人的所有租約安排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應租約負債，惟短期租約（定義為租期為開始日期起 12 個月或以下且不包含購買選擇權的租約）及低價值資產的租約除外。就該等租約而言，本集團於租期內以直線法確認租約付款為經營開支，惟倘有另一系統化基準更能代表耗用租約資產經濟利益的時間模式則除外。

3. 重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租約(續)

租約負債

於租約開始日期，本集團按於該日未付的租約付款的現值確認及計量租約負債。租約付款按有關租約隱含之利率貼現。倘該利率難以釐定，則本集團使用增量借款利率。

計量租約負債時計入的租約付款包括：

- 固定租約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約優惠；
- 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約付款，於開始日期使用指數或利率進行初始計量；
- 預期本集團根據剩餘價值擔保應支付的金額；
- 倘本集團有合理確定的理由行使購股權的行使價；及
- 終止租約的罰金付款（倘租期反映本集團行使終止租約的選擇權）。

租約負債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呈列為單獨項目。

租約負債隨後透過增加賬面值以反映租約負債利息（使用實際利率法）及減少賬面值以反映作出的租約付款計量。

在以下情況下，租約負債將重新計量（並對相關的使用權資產進行相應調整）：

- 租約期限已更改或發生重大事件或情況變化，導致對行使購股權的評估產生變化，於該等情況下，應通過採用經修訂的折現率對修訂後的租約付款額進行折現以重新計量租約負債。
- 由於指數或利率的變化或已保證剩餘價值項下的預期付款的變化所導致的租約付款更改，於該等情況下，通過採用初始折現率對經修訂的租約付款進行折現以重新計量租約負債（因浮動利率的變化使租約付款額產生變化除外，於該等情況下，應使用經修訂的折現率）。
- 倘租約合約經修改，且未將租約修改作為單獨的租約進行會計處理，於該等情況下，應根據已修改租約的租約期限，通過於修改日使用經修訂的折現率對經修訂的租約付款額進行折現以重新計量租約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租約(續)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包括相應租約負債、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之租約付款及任何初步直接成本，減任何已收租約優惠的初步計量之金額。當本集團產生拆除及移除租用資產、恢復相關資產所在場地或將相關資產恢復至租約條款及條件所規定狀態之成本責任時，本集團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37 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確認及計量撥備。成本計入相關使用權資產中。

使用權資產隨後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租約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作調整。使用權資產乃按租期及相關資產的可使用年期（以較短者為準）折舊。折舊於租約開始日期開始計算。

本集團將使用權資產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項下。本集團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 36 號釐定使用權資產是否已減值以及入賬處理任何已識別的減值虧損。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就其投資物業訂立租約協議。本集團為出租人的租約分類為融資或經營租約。僅須租約條款將相關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予承租人，合約則獲分類為融資租約。所有其他租約均分類為經營租約。

經營租約的租金收入在相關租約期內按直線法確認。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在公司的財務狀況表中，於附屬公司的投資以成本減去減值虧損列示。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使用權資產）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以成本減去其後的累計折舊及其後的累計減值虧損列示。

折舊獲確認為使用直線法將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扣除其剩餘價值在其估計有用年限中撇銷。估計有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在各報告期末進行複核，估計的任何變化的影響均按預期基準入賬。

3. 重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使用權資產按其預期有用年限以與自有資產相同的基準折舊。然而，倘不能合理確定在租約期滿時將獲得所有權，則資產在租約期及其有用壽命較短的期限內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在出售時或預期繼續使用該資產不會帶來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處置或報廢一項物業、廠房及設備所產生的任何損益為銷售所得款項與資產賬面值之間的差額，並於損益確認。

對於包括租約土地及樓宇元素的物業所有權權益的付款，當無法在租約土地及樓宇元素之間可靠地分配付款時，將整項物業分類為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乃為賺取租金及／或資本增值所持有的物業。

已擁有的投資物業最初乃為按成本（包括任何直接應佔支出）計量。初始確認後，投資物業以其公平值計量。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所產生的損益計入其產生期間的損益。

出售或將投資物業永久棄用且預期未能從其出售中獲得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該投資物業。因終止確認該物業所產生的任何損益（以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資產賬面值之間的差額計量）計入終止確認該物業的期間的損益中。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在因業主自用結束後證明用途發生改變時成為投資物業，並有可觀察證據支持，則該項目賬面值與轉讓日之公平值之間的差額在其他全面收益及累計的物業重估儲備中確認。該項目的物業重估儲備在終止確認時將直接轉入保留溢利。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文之訂約方時在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計量，惟自客戶合約產生的貿易應收賬款則初步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計量。直接因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除外）而產生之交易成本乃於初步確認時加入或扣減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公平值（視情況而定）。收購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確認。

金融資產

所有以正常方式買賣之金融資產均按交易日基準確認及取消確認。以正常方式買賣指需要按市場規則或慣例於制訂之時限內交付資產之金融資產買賣。

所有確認的金融資產其後均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進行整體計量，取決於金融資產的分類。金融資產在初始確認時進行分類，隨後以攤銷成本、透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公平值列賬及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列賬進行計量。

初始確認時，金融資產的分類取決於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特徵以及本集團對其進行管理的業務模式。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倘同時符合以下條件，則本集團隨後按攤銷成本計量金融資產：

- 金融資產於旨在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中持有；及
- 金融資產的合約條款於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的利息。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計量，並可能出現減值。

3. 重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債務工具)(續)

攤銷成本及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乃計算債務工具之攤銷成本及於有關期間攤分利息收入之方法。

金融資產的實際利率指確切地在債務工具的預計年內或(如適用)較短時期內，將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包括所有屬於實際利率一部分的已付或已收費用及點數、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但不包括預期信貸虧損)折現至初步確認時總賬面值的利率。

金融資產之攤銷成本指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時計量的金額，減去本金還款額，加上以實際利率法對初始金額與到期金額之間的差額所計提的累計攤銷，並就虧損撥備作出調整。此外，金融資產之總賬面值為就任何虧損撥備作出調整前一項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

隨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的利息收入乃使用實際利率法確認。就購入或產生信貸減值金融資產以外的金融資產而言，利息收入按照對金融資產之總賬面值採用實際利率計算，惟其後出現信貸減值之金融資產除外。

利息收入於損益確認，並包括於「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的單行項目(附註9)。

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不符合按攤銷成本或透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公平值列賬計量的標準的金融資產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列賬計量。特別是：

- 權益工具投資分類為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列賬，除非本集團在初始確認時將一項既非持作買賣亦非業務合併產生的或然代價的股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公平值列賬。
- 不符合攤銷成本標準或透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公平值列賬標準的債務工具歸類為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列賬。此外，符合攤銷成本標準或透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公平值列賬標準的債務工具可在初始確認時指定為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列賬，如果此類指定消除或顯著減少按不同基準計量資產或負債或確認其收益及虧損所產生的計量或確認不一致性。本集團並無將任何債務工具指定為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列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續)

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在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任何公平值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

在損益中確認的淨損益不包括從該金融資產賺取的任何股息或利息，並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公平值按附註 5 所述的方式釐定。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減值

本集團對按攤銷成本計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金額於各報告日更新，以反映自初始確認各金融工具以來信貸風險的變化。

本集團一直就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該等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乃是根據本集團的歷史信貸虧損經驗及可以合理成本或精力獲取的前瞻性資料，採用撥備矩陣個別及整體估計。

對於所有其他金融工具，本集團採用相當於 12 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方法計量虧損撥備，除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顯著增加時，本集團則確認整個全期預期信貸虧損。釐定應否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評估乃是基於自初次確認以來發生違約的可能性或風險有否顯著增加。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評估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是否顯著上升時，本集團會比較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與金融工具於初始確認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作出評估時，本集團會考慮合理及具支持性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可以合理成本或精力獲取的前瞻性資料。

3. 重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續)

具體而言，評估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是否顯著上升時會考慮以下資料：

- 內部信貸測評；
- 商業、金融或經濟情況目前或預期有不利變動，預計將導致債務人償還債項的能力顯著下降；
- 債務人經營業績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同一債務人其他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顯著上升；
- 債務人的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有實際或預計的重大不利變動，導致債務人償還債項的能力顯著下降。

不論上述評估結果如何，本集團均假設自合約付款超過 30 日後的金融資產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大幅增加，除非本集團有合理及具支持的資料證明其他情況。

儘管有上述規定，若於報告日期債務工具被判定為具有較低信貸風險，本集團會假設債務工具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並未顯著上升。在以下情況下，債務工具會被判定為具有較低信貸風險：i) 其具有較低違約風險；ii) 債務人有很強的能力履行近期的合約現金流量義務；及 iii) 經濟及商業環境的長期不利變動有可能但未必會降低借款人履行合約現金流量義務的能力。當債務工具按照國際公認的定義具有「投資等級」的外部信貸評級，或者倘外部評級並不適用，而該資產於本集團目前的信貸風險評級框架項下被視為具有「履約中」的內部評級，則本集團認為該金融資產具有較低的信貸風險。

本集團定期監察識別信貸風險是否顯著上升所用標準的有效性，並酌情修訂以確保該標準能夠在款項逾期前識別信貸風險的顯著上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違約的定義

本集團認為以下情況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目的而言構成違約事件，因為過往經驗表明符合以下任何一項條件的應收款項一般無法收回：

- 債務人違反財務契諾；或
- 內部產生或獲取自外部來源的資料表明，債務人不太可能向債權人（包括本集團）全額還款（不考慮本集團持有的任何抵押品）。

不論上述分析，本集團認為金融資產逾期超過 90 天則屬於違約，除非本集團有合理及可支持的資料表明更為滯後的違約標準更為合適。

信貸減值金融資產

倘發生對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產生不利影響的一項或多項事件時，該金融資產即出現信貸減值。金融資產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以下事件的可觀察數據：

- 發行人或借款人陷入嚴重財困；
- 違反合約，例如違約或逾期事件；
- 借款人的貸款人因與借款人財困相關的經濟或合約原因，而向借款人授予貸款人原本不會考慮的優惠；
- 借款人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或
- 金融資產由於財務困難喪失活躍市場。

3. 重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撤銷政策

倘有資料顯示交易對手陷入嚴重財困，且並無可能實際收回金融資產時（例如交易對手已清算或進入破產程序時），則本集團會撤銷金融資產。經考慮法律意見（如適用），已撤銷的金融資產仍可根據本集團的收回程序實施強制執行。任何收回款項會直接於損益中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及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為違約概率、違約虧損率（即違約時的虧損程度）及違約風險敞口的函數。評估違約概率及違約虧損率的依據是過往數據，並按上述前瞻性資料調整。而金融資產的違約風險敞口則由資產於報告日期的賬面總值代表。

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根據合約應付本集團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計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按原定實際利率折現）之間的差額估算。

若本集團於前一報告期間按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之相同金額計量金融工具之虧損撥備，惟於本報告日期判定不再滿足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之條件，則本集團於本報告日期按 12 個月的預期信貸虧損之相同金額計量虧損撥備，惟使用簡化方法的資產除外。

本集團於損益中確認所有金融工具的減值收益或虧損，並透過虧損撥備賬項相應調整其賬面值。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僅當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已到期，或金融資產已轉讓及本集團已將其於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轉移予另一方，則本集團將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終止確認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的差額計入損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

分類為債務或股本

由集團實體發行之債務及股本工具根據所訂立合約安排之內容以及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股本。

股本工具

股本工具為證明實體於扣除其所有負債後之剩餘資產權益之任何合約。集團實體發行之股本工具按所收取之所得款項扣減直接發行成本確認。

金融負債

本集團所有金融負債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以攤銷成本計量。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負債

實際利息法為計算金融負債之攤銷成本並將利息開支於有關期間內分配之方法。實際利率法為可將預計於金融負債之預期年限或(倘適用)在較短期間內的未來現金支出(包括所支付或收取構成整體實際利率之所有費用及利率差價、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完全折現至金融負債之攤銷成本的利率。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當且僅當本集團的責任被解除、註銷或屆滿時，本集團方可終止確認金融負債。已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包括任何已轉讓非現金資產或已承擔負債)之間的差額於損益確認。

存貨

存貨乃以成本(按先入先出法計算)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之較低者入賬。成本包括直接材料及有關採購成本。可變現淨值即估計售價減去完工估計成本及達成出售的必要成本。

3. 重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的減值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檢討其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以確定該等資產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已出現減值虧損。倘存在任何該等跡象，則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如有）的程度。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乃作個別估算。當無法估計個別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時，本集團估計該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當能確定合理及一致的分配基準時，公司資產亦會分配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否則會分配至能確定合理及一致分配基準的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值減去處置成本及使用價值中的較高者。在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使用稅前折現率折現至其現值，該折現率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的評估及未調整未來現金流量估計的資產的特定風險。

倘某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估計低於其賬面值，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立即在損益中確認。倘減值虧損其後撥回，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增加至其可收回金額之經修訂估計，惟增加後之賬面值不得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於過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而釐定之賬面值。撥回的減值虧損會立即確認為收入。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就綜合財務狀況表而言，現金及銀行結餘包括現金（即庫存現金及銀行結存）及現金等值物。現金等值物為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微不足道之短期（一般原定於三個月內到期）及高度流通投資。持有現金等值物旨在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定義見上文）並扣除尚未償還的銀行透支，該等透支須按要求償還並為本集團現金管理的組成部分。該等透支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呈列為短期借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客戶合約收益

本集團確認收入以描述向客戶轉移承諾貨品及服務，該金額反映實體預期就向客戶交換該等貨品或服務有權獲得的代價。具體而言，本集團採用五個步驟確認收入：

- 第一步：識別與客戶訂立的合約
- 第二步：識別合約中的履約責任
- 第三步：釐定交易價
- 第四步：將交易價分配至合約中的履約責任
- 第五步：於本集團完成履約責任時（或就此）確認收入

本集團於（或就此）完成履約責任時（即與特定履約責任相關的貨品及服務的「控制權」轉移予客戶時）確認收入。

履約責任指一項明確貨品或服務（或一批貨品或服務）或一系列大致相同的明確貨品或服務。

倘符合以下其中一項條件，則控制權為隨時間轉移，而收入則參考相關履約責任的完成進度隨時間確認：

- 客戶於本集團履約時同時收取及消耗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
- 於增設或加強資產時，本集團履約增設或加強客戶控制的資產；或
- 本集團的履約並無增設對本集團具有替代用途的資產，而本集團對迄今已完成履約的款項擁有強制執行權。

否則，收入於客戶獲得明確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時在某一時點確認。

收入根據於客戶合約中本集團預期有權獲得的代價計量，惟不包括代表第三方收取的金額、折扣及銷售相關稅項。

3. 重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客戶合約收益(續)

本集團確認來自以下主要來源的收益：

- 物聯網解決方案
- 保養服務收入
- 安裝服務收入
- 維修服務收入
- 銷售產品
- 租約物業（請見會計政策「租約」）

來自物聯網解決方案（即為客戶設計、建設及整合智能家居系統或無線射頻識別系統）的收益會隨著時間的推移使用投入法確認。

來自保養服務所產生的服務收入之收益乃隨著時間的推移使用投入法確認。

來自安裝及維修服務之收益乃於提供服務的時間點確認。

來自產品銷售的收益於客戶擁有並接受產品時確認。一般付款期限為 30 日。

本集團根據產出或投入法，按照完全履行履約義務的進度來確認收益。

產出法乃是基於迄今轉讓予客戶的產品或服務的價值相對於合約承諾的剩餘產品或服務的直接計量，以最能反映本集團於轉讓貨品或服務之控制權的表現而確認收益。保養收入乃使用產出法確認。

投入法乃是根據本集團為履行履約義務所付出的努力或投入，並參考截至報告期末發生的實際成本佔每份合約總估計成本的百分比以確認收入。在若干情況下，無法合理計量履約義務的結果時，本集團應僅按產生的成本確認收入，直至可合理計量履約義務的結果為止。物聯網解決方案之收益乃使用投入法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客戶合約收益(續)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合約資產指本集團轉讓予客戶的產品或服務的代價權利，而該權利尚未成為無條件。合約資產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減值評估。相反，應收賬款指本集團對代價的無條件權利，即只需經過一段時間方可支付該代價。

合約負債指本集團向客戶轉讓產品或服務的責任，而本集團已收取來自客戶的代價。

對於與客戶訂立的單一合約，會呈列合約資產淨額或合約負債淨額。就多份合約而言，非相關合約的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並非按淨額呈列。

僱員福利

退休金計劃及其他退休福利

本集團為香港及海外合資格僱員參加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乃根據參與僱員之基本薪金之一定比例計算並根據計劃之條例於須支付時在損益表扣除。計劃之資產以獨立管理之資金形式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持有。就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而言，當向強積金計劃供款時，本集團之僱員供款全部屬於僱員。

本集團於中國大陸經營之附屬公司之僱員須參加由當地市政府經營之中央退休金計劃。根據地方市政府之規章，此等附屬公司須為大陸僱員作出指定金額之供款。當根據中央退休金計劃須支付此等供款時，將此等供款計入損益表。

本集團在新加坡營運之附屬公司須向新加坡政府規管及管理之定額供款計劃中央公積金（「中央公積金」）供款，該公積金適用於大多數僱員。中央公積金之供款於供款相關期間內在損益表內扣除。

3. 重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

以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

授予僱員的購股權

經參考於授出日授出的購股權公平值而釐定的所接受服務的公平值於歸屬期內以直線方式扣除，並於權益（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中相應增加。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修訂其對預計最終歸屬的購股權數目的估計。於歸屬期修訂原估計的影響（如有）於損益中確認，從而令累計開支反映經修訂估計，並對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進行相應調整。

當購股權獲行使時，先前於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中確認的金額將轉撥至股份溢價。當購股權於歸屬日期後被沒收或於到期日仍未被行使時，先前於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中確認的金額將轉撥至保留溢利。

借貸成本

收購、興建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需要長時間準備作擬定用途或出售之資產）直接應佔之借貸成本加至有關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至資產大致可作擬定用途或出售為止。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於產生期間於損益確認。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即期應付稅項與遞延稅項之總和。

即期應付稅項按年內應課稅溢利計算。由於應課稅溢利不包括其他年度之應課稅收入或可扣稅開支項目，亦不包括毋須課稅或不可扣稅之項目，因此應課稅溢利有別於會計溢利。本集團即期稅項之負債使用於報告期末前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之稅率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稅項(續)

遞延稅項按綜合財務報表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用相關稅基之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一般就所有可扣稅暫時差額確認，惟以可能有應課稅溢利而須動用與之抵銷之可扣稅暫時差額為限。倘該暫時差額乃源自商譽或一項交易（業務合併除外）中初步確認資產及負債而該差額並無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且在交易時不產生同等的應課稅及可扣稅暫時差額，則該等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不予確認。

遞延稅項負債就與於附屬公司投資相關的應課稅暫時差額予以確認，惟本集團能控制暫時差額撥回及暫時差額將不大可能於可見未來撥回則除外。與該等投資相關的可扣稅暫時差額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僅於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以動用暫時差額利益且預期於可見未來可以撥回時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乃於各報告期末予以審閱，並削減至不可能再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為止。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的計量反映本集團在報告期末預期收回或清償其資產和負債賬面值的方式所導致的稅務後果。

為計量採用公平值模式計量的投資物業的遞延稅項負債或遞延稅項資產，除非此假定在若干情況下被駁回，否則該等物業的賬面值被假定為可通過銷售完全收回。當投資物業可予折舊，且以業務模式持有，其目的乃是在一段時間內消耗投資物業所包含的絕大部分經濟利益，而非透過出售，則可駁回該假定。本公司董事已審閱本集團的投資物業組合，並認為本集團的投資物業均非以長期消耗投資物業所包含的絕大部分經濟利益的業務模式持有。因此，本公司董事已確定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所載的「出售」假定並無被推翻。因此，由於本集團無須就出售投資物業的公平值變動繳納任何所得稅，故本集團並無就投資物業的公平值變動確認任何遞延稅項。

3. 重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稅項(續)

當有法律上可強制執行的權利以當期稅項資產抵銷當期稅項負債，以及當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與同一稅務機關向同一課稅實體所徵收的所得稅有關，則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可予抵銷。

遞延稅項乃按預期於負債償還或資產變現年度之適用稅率根據於報告期末前已頒布或實質已頒布之稅率（及稅法）計算。當期及遞延稅項會於損益中計入或扣除。

外幣

外幣交易使用交易當日之現行外幣匯率換算。以外幣呈列之貨幣資產及負債按每個報告期末時之外幣匯率換算。所有匯兌差異於損益表中確認。

以外幣過往成本計量的非貨幣資產和負債，採用交易日的匯率換算。

所有本集團之海外經營若其功能貨幣與呈列貨幣不同（各公司均無惡性通貨膨脹經濟體系之貨幣），其業績及財政狀況均按以下方法換算為呈列貨幣：

- i) 在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之資產及負債均按各個報告期末時之收市匯率換算；
- ii) 所列之收入及開支均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該平均匯率對交易日通行匯率之累計影響並非是一個合理約數；在此情況下，收入及開支則按交易當日的匯率換算）；及
- iii) 所有產生之匯兌差額須確認在其他全面收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關連人士

(a) 倘屬以下人士，即該人士或該人士之近親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之主要管理層成員。

(b) 倘符合下列任何條件，即實體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之成員公司（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彼此間有關連）。
- ii) 一間實體為另一實體之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另一實體為成員公司之公司旗下成員之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兩間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之合營企業。
- iv) 一間實體為第三方實體之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之聯營公司。
- v) 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連之實體就僱員利益設立之離職福利計劃。
- vi) 實體受 (a) 所識別人士控制或受共同控制。
- vii) 於 (a)(i) 所識別人士對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之母公司）主要管理層成員。
- viii) 該實體或其所屬集團內任何成員向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任何人士的近親是指與該實體交易時預期可影響該名人士或受該人士影響的家庭成員。

3. 重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政府補助

在合理保證本集團會遵守政府補助的附帶條件以及將會得到補助後，政府補助方予以確認。

政府補助乃於本集團確認補助擬補償的相關成本為開支期間，按系統基準於損益內確認。

作為已招致的開支或虧損的賠償或為向本集團提供直接財務幫助而應收取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的政府補助在相關補助可予收取期間於損益確認。

4.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旨在保證本集團旗下實體持續經營之能力，並透過優化債務與資本間之平衡，以為股東創造最大回報。本集團之整體策略與過往年度並無差異。

本集團之資本結構包括債務（包括應付董事款項及銀行借貸），扣除及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由股本及儲備構成）。

本公司董事定期檢討資本架構。作為檢討的一部分，本公司董事考慮資本成本及各類資本的相關風險。根據本公司董事的建議，本集團將透過派發股息及發行新股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a) 金融工具類別

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分類及所歸入之相關項目標題如下：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金融資產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 應收賬款	6,198	13,838
–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5,135	3,906
– 已抵押銀行存款	772	2,765
– 現金及銀行結餘	11,855	9,127
	23,960	29,636
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1,012	10,275
	24,972	39,911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負債		
– 應付賬款	2,343	3,091
–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5,302	1,242
– 應付董事款項	2,654	3,000
– 銀行借貸	77,109	133,482
	87,408	140,815

5.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賬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現金及銀行結餘、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應付賬款、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董事款項以及銀行貸款。該等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乃為本集團的資本開支及業務籌集資金。本集團擁有多項直接來自其業務的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如應收賬款及應付賬款。金融工具之詳情於相關附註披露。

與該等金融工具相關之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利率風險及貨幣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有關如何減低該等風險的政策載於下文。管理層管理及監察該等風險，以確保及時及有效地採取適當措施。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指本集團的交易方不履行其合約責任導致本集團遭受財務損失的風險。

本集團之信貸風險主要來自銀行現金、銀行存款以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管理層已訂有適當信貸政策，而本公司按持續經營基準監察該等信貸風險。

銀行現金及銀行存款乃存放於具有高信用等级之持牌金融機構。本集團監察各個單一金融機構之風險。

信貸檢查為正常經營程序之一部分，亦有嚴格監察程序處理過期應收款。此外，本集團於各個報告期末時檢查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之可收回款額，以確保就無法收回款額作出足夠減值虧損撥備。

最高信貸風險為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各項金融資產之面值。

有關本集團產生自貿易應收款之信貸風險之進一步量化披露載於附註 22。

就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而言，本集團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的簡化方法，按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算虧損撥備。本集團使用撥備矩陣，根據過往信貸虧損經驗及債務人所經營行業之一般經濟狀況估計，釐定個別及整體之預期信貸虧損。對此，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的信貸風險已大大降低。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續)

就其他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已評估自初始確認以來的信貸風險有否大幅增加。本集團認為，該等金額自初始確認以來的信貸風險並無大幅增加，本集團已根據 12 個月的預期信貸虧損評估減值。

為最小化信貸風險，本集團已維持本集團的信貸風險評級，以根據違約風險程度將風險敞口分類。信貸評級資料來自用以評估其客戶及其他債務人之本集團本身的交易記錄。本集團持續監察其交易方之風險及信貸評級，而所達成交易總額則分散於認可交易方之間。

本集團目前的信貸風險評級框架包括以下類別：

類別	描述	確認預期信貸虧損的基準
履約中	對於違約風險較低或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未有顯著增加，且並未發生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稱為第一階段)	12 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可疑	對於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顯著增加，惟並未發生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稱為第二階段)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 並無信貸減值
違約	當發生一項或多項對該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造成不利影響的事件時，金融資產被評估為已信貸減值(稱為第三階段)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 已信貸減值
撇銷	具有證據表明，債務人處於嚴重的財務困境，而本集團並無確實收回的前景	撇銷金額

5.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之政策為定期監督當期及預期流動資金水平，以確保為日常業務及投資目的保留足夠現金及銀行結餘儲備及易於變現且適於銷售之證券。管理層監督銀行借貸的使用情況，確保遵守貸款契約。

流動資金風險為將無法獲得資金以支付到期應付之負債之風險，而其因資產及負債之款額及到期日不協調所致。

下表詳述本集團金融負債及租賃負債於報告期末之剩餘約定到期日，剩餘約定到期日乃基於約定未貼現現金流量（包括採用約定利率或（倘浮動）根據報告期末之現行利率計算之利息付款）及本集團須支付之最早日期。

該表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倘利息流量為浮動利率，則未貼現的金額來自報告期末的利率曲線。

	二零二六年		
	賬面值 千港元	約定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千港元	於一年內 或按要求 千港元
應付賬款	2,343	2,343	2,343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5,302	5,302	5,302
應付董事款項	2,654	2,654	2,654
銀行借貸	77,109	77,109	77,109
	87,408	87,408	87,408
租約負債	116	118	11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續)

	二零二五年		
	賬面值	約定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於一年內 或按要求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應付賬款	3,091	3,091	3,091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242	1,242	1,242
應付董事款項	3,000	3,000	3,000
銀行借貸	133,482	133,482	133,482
	<u>140,815</u>	<u>140,815</u>	<u>140,815</u>
租約負債	<u>126</u>	<u>128</u>	<u>128</u>

具有按要求償還條款之銀行貸款列入上述到期日分析「於一年內或按要求」之時間段內。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該等銀行貸款之本金總額為約 77,093,000 港元（二零二五年：122,902,000 港元）。經計及本集團之財務狀況，本公司董事認為銀行不大可能行使其酌情權要求立刻還款。本公司董事認為有關銀行貸款將按照貸款協議所載之既定償還日期償還。屆時，本金及利息合計現金流出量將達約 96,810,000 港元（二零二五年：156,703,000 港元）。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於一年內到期之本金及利息現金流出量為約 7,958,000 港元（二零二五年：21,052,000 港元），於一年以上但五年以內到期者為約 31,830,000 港元（二零二五年：70,663,000 港元）及將於五年以上到期者為約 57,022,000 港元（二零二五年：64,988,000 港元）。

5.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利率風險

本集團承擔與本集團短期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浮動利率計息銀行借貸有關的現金流利率風險。由於預期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之利率預計不會有重大變動，因而管理層預期利率變動不會對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產生重大影響。

敏感度分析

下述敏感度分析乃是根據報告期末的銀行借貸利率風險所釐定。分析的編製乃是假設報告期末未到期的金融工具全年未到期。在內部向主要管理人員報告利率風險時，採用 125 個基點（二零二五年：125 個基點）的增減幅度，即管理層對利率合理可能變化的評估。銀行結餘不包括在敏感度分析中，乃由於管理層認為可變利率的銀行結餘產生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屬微不足道。

倘利率上升／下降 125 個基點（二零二五年：125 個基點），且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除稅後虧損將增加／減少 805,000 港元（二零二五年：年度除稅後虧損增加／減少 1,393,000 港元）。此乃主要歸因於本集團就其浮息銀行借貸所承受的利率風險。

外幣風險

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銷售及服務成本乃以進行銷售及獲取服務的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定值。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幣對沖政策。本集團將監察外幣風險，及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的賬面值如下：

	資產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人民幣	68	312

本集團所承受的人民幣貨幣風險並不重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c) 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公平值計量

公平值層級

下表呈列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按經常性基準計量的金融工具公平值，有關公平值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所界定之公平值三級架構中進行分類。

按公平值計量之資產

	於 二零二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之公平值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之公平值計量分為以下等級		
	千港元	第一級 千港元	第二級 千港元	第三級 千港元
經常性公平值計量				
資產：				
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壽險投資	1,012	-	-	1,012
	<u>1,012</u>	<u>-</u>	<u>-</u>	<u>1,012</u>

	於 二零二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之公平值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之公平值計量分為以下等級		
	千港元	第一級 千港元	第二級 千港元	第三級 千港元
經常性公平值計量				
資產：				
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上市股本證券	498	498	-	-
壽險投資	9,777	-	-	9,777
	<u>10,275</u>	<u>498</u>	<u>-</u>	<u>9,777</u>

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第一級和第二級之間之轉移。

5.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c) 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公平值計量(續)

估計公平值

每項金融工具按經常性基準的公平值計量所採用的估值方法及輸入值載列如下：

金融工具	公平值層級	公平值		估值方法及 關鍵輸入值	重大的不可 觀察輸入值	範圍	關鍵輸入值及重大 不可觀察輸入值 與公平值的關係
		二零二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上市股本證券	第一級	-	498	活躍市場中的 報價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壽險投資	第三級	1,012	9,777	由發行人提供的 現金退保價值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金融資產的第三級公平值計量按經常性基準對賬：

	壽險投資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	9,442
於損益的總虧損	(95)
增加	430
出售	-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9,777
於損益的總虧損	(627)
增加	427
出售	(8,565)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1,012

並非按經常基準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工具公平值

於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以攤銷成本列賬之其他金融工具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並無重大差異。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本集團於應用附註3所述之會計政策過程中，管理層曾作出下列估計及判斷，該等估計對於財務報表中已確認之金額有重大影響。有關未來之主要假設及於各報告期末估計及判斷之其他主要來源亦於下文披露，該等不確定因素具有重大風險，可能導致須對下一財政年度內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價值作出重大調整。

存貨撥備

本集團管理層對被視為不可再賣之陳舊及滯銷存貨項目作出撥備。管理層主要根據新近之發票價格及當期市況估計存貨之可變現淨值。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逐項產品進行存貨檢討，並對陳舊及滯銷項目作出撥備。存貨的賬面值為約11,416,000港元（二零二五年：13,701,000港元）。

合約資產及應收賬款減值

合約資產及應收賬款的虧損撥備乃基於有關預期信貸虧損的假設。本集團根據債務人過去的違約經驗及對債務人當前財務狀況的分析，在作出該等假設及挑選減值計算的輸入數據時進行判斷，並根據債務人的特定因素、債務人經營的行業的一般經濟狀況以及對報告期末的當前及預測狀況方向的評估進行調整。為估計預期信貸虧損，管理層亦考慮可能影響客戶償還未償付餘額能力的前瞻性資料。該等假設及估計的變動可能對評估結果造成重大影響，並可能需要在綜合全面收益表內作出額外減值支出。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合約資產及應收賬款的賬面值分別約為71,738,000港元及6,198,000港元（二零二五年：104,324,000港元及13,838,000港元），扣除合約資產及應收賬款的虧損撥備後分別約為1,641,000港元及1,097,000港元（二零二五年：1,946,000港元及1,218,000港元）。

6.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減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如有）列賬。於釐定資產是否減值時，本集團會行使判斷及作出估計，尤其是評估以下各項：(1) 是否發生任何事件或有任何跡象可能影響資產價值；及 (2) 資產賬面值是否獲可收回金額支持。管理層根據對使用價值的估計與公平值減去出售成本後的較高值來確定該等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使用價值的計算方式要求本集團估計從現金產生單位所產生的預計未來現金流及適當的折現率，以計算未來現金流的現值。此外，本集團委聘獨立估值師對租賃土地及樓宇的所有權權益的可收回金額進行評估，以進行減值。基於對現金產生單位可收回金額的估計，管理層確定不需要對該等物業、廠房及設備進行減值。如實際的未來現金流少於預期，則可能會出現減值虧損。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值約為 46,293,000 港元（二零二五年：47,697,000 港元）。

投資物業之估計公平值

投資物業於報告期末由獨立專業估值師按公開市場基準重新估值。該等估值乃基於若干假設，而該等假設具有不確定性，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重大差異。在作出判斷時，將考慮同類物業在活躍市場的當前價格資料，並使用主要基於報告期末市場狀況的假設。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按公平值計量的投資物業的賬面值約為 125,500,000 港元（二零二五年：146,900,000 港元）。估值師估算投資物業公平值所採用的主要方法及假設載於附註 18。

客戶合約收益

就物聯網解決方案而言，本集團創造或增強客戶控制的資產。因此，本公司董事信納履約責任乃隨時間的推移獲履行。

本集團採用投入法，根據為履行履約責任而產生的實際直接成本相對於為履行個別合約的履約責任的預期成本總額，隨時間的推移確認物聯網解決方案合約之收益。預期成本總額及將確認之相應合約收益需要管理層根據對合約履行情況的了解、供應商及分包商的報價及本集團的過往經驗作出估計。由於根據物聯網解決方案合約進行的活動的性質，合約日期及完成日期通常分屬不同的會計期間。因此，本集團會隨合約進度檢討及修訂為每份合約編製的預算中的合約收益及合約成本的估計。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收益

收益指銷售流動電話及物聯網解決方案、保養、安裝、維修服務及總租金收入。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客戶合約收益		
銷售貨品	17,865	35,697
保養服務收入	7,041	6,909
安裝服務收入	198	639
維修服務收入	14	8
物聯網解決方案收益	29,090	40,815
	54,208	84,068
其他來源之收益		
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	2,435	1,493
	56,643	85,561

按確認時間分列的客戶合約收益情況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確認收益的時間		
於一個時點	18,077	36,344
於一段時間後	36,131	47,724
	54,208	84,068

7. 收益(續)

分配予剩餘履約義務的交易價格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分配予尚未履行（或部分已履行）的履約義務的交易價格總額約為2,322,000 港元（二零二五年：14,806,000 港元）。該金額指預期未來將從物聯網解決方案合約確認的收益。

本集團將在提供服務時確認該收益，預計該收益將於未來 24 個月內發生（二零二五年：未來 24 個月）。

保養、安裝及維修服務合約的原定預期期限為一年或更短。因此，本集團選擇實際權宜安排，而並未披露於報告期末尚未履行（或部分履行）的履約責任獲分配之交易價格金額。

8. 分部資料

向執行董事（作為主要經營決策者）為資源分配及評核分部表現而報告之資料集中於所交付或提供之貨品或服務之種類。本公司董事已選擇按產品及服務之差異而組織本集團之架構。主要經營決策者確定的經營分部並無於產生時在本集團的可報告分部匯總。

具體而言，本集團之匯報分部如下：

1. 於香港銷售流動電話
2. 於香港銷售物聯網解決方案
3. 於中國大陸和其他東南亞國家銷售物聯網解決方案
4. 物業投資

為監測分部表現及分部間之資源分配：

- 除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外，所有資產分配給匯報分部。
- 除遞延稅項負債外，所有負債分配給匯報分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分部資料(續)

以下為按匯報及經營分部劃分之本集團收益及業績之分析。

分部收益及業績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香港銷售 流動電話 千港元	於香港銷售 物聯網解決方案 千港元	於中國大陸和 其他東南亞國家 銷售物聯網 解決方案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分部間抵銷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收益						
收益	4,913	45,296	18,059	3,568	(15,193)	56,643
減：分部間收益	-	(1,095)	(12,965)	(1,133)	15,193	-
匯報分部收益—外部	<u>4,913</u>	<u>44,201</u>	<u>5,094</u>	<u>2,435</u>	<u>-</u>	<u>56,643</u>
匯報分部虧損	<u>(511)</u>	<u>(22,805)</u>	<u>(5,450)</u>	<u>(732)</u>	<u>-</u>	<u>(29,498)</u>
分部資產及負債：						
匯報分部資產	447	138,021	12,382	137,473	-	288,323
匯報分部負債	<u>55</u>	<u>86,768</u>	<u>2,552</u>	<u>775</u>	<u>-</u>	<u>90,150</u>
其他分部資料：						
計入分部溢利或虧損或分部資產計量 之金額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	(124)	-	-	-	(124)
融資成本	-	5,460	242	314	-	6,016
折舊	45	1,292	470	24	-	1,831
應收賬款之減值撥回	-	(9)	(112)	-	-	(121)
合約資產之減值撥回	-	(82)	(223)	-	-	(305)
非流動資產增加	<u>-</u>	<u>-</u>	<u>407</u>	<u>-</u>	<u>-</u>	<u>407</u>

8. 分部資料 (續)

分部收益及業績 (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香港銷售 流動電話 千港元	於香港銷售 物聯網解決方案 千港元	於中國大陸和 其他東南亞國家 銷售物聯 網解決方案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分部間抵銷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收益						
收益	5,921	75,018	17,993	1,703	(15,074)	85,561
減：分部間收益	—	—	(14,864)	(210)	15,074	—
匯報分部收益—外部	5,921	75,018	3,129	1,493	—	85,561
匯報分部(虧損)溢利	(4,235)	483	(4,126)	(575)	—	(8,453)
分部資產及負債：						
匯報分部資產	5,867	171,106	9,893	163,737	—	350,603
匯報分部負債	25,050	115,309	2,652	422	—	143,433
其他分部資料：						
計入分部溢利或虧損或分部資產計量之 金額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453)	—	—	—	—	(453)
融資成本	878	5,978	17	99	—	6,972
折舊	106	1,571	275	32	—	1,984
撇銷存貨	212	—	—	—	—	212
應收賬款之減值撥備(撥回)	3	(36)	(9)	—	—	(42)
合約資產之減值撥回	—	(236)	—	—	—	(236)
非流動資產增加	—	36	94	—	—	130

匯報分部的會計政策與附註3所述之本集團會計政策相同。分部(虧損)溢利代表每一分部未經分配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及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虧損前所錄得之(虧損)溢利。此乃匯報予主要經營決策者之計量方法，以調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分部資料(續)

地域資料

有關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收益的資料乃根據其經營所在地呈列。有關本集團非流動資產的資料乃根據資產的地理位置呈列。

	外部客戶收益		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香港(經營所在地)	51,549	82,432	171,442	194,313
中國大陸	469	1,124	116	133
新加坡	4,625	2,005	235	151
	5,094	3,129	351	284
	56,643	85,561	171,793	194,597

*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除稅前匯報分部損益對賬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損益		
匯報分部虧損總額	(29,498)	(8,453)
投資物業公平值虧損	(8,200)	(18,300)
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虧損)收益	(640)	5
綜合除稅前虧損	(38,338)	(26,74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分部資料(續)

匯報分部資產及負債對賬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資產		
匯報分部資產總值	288,323	350,603
未分配公司資產	1,012	10,275
綜合總資產	289,335	360,878
負債		
匯報分部負債總額	90,150	143,433
遞延稅項負債	49	49
綜合總負債	90,199	143,482

主要客戶資料

於相應年度來自佔本集團總收益 10% 以上客戶的收益如下：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客戶A ¹	11,156	31,984
客戶B ¹	7,797	18,286

¹ 香港銷售物聯網解決方案分部之收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124	453
股息收入	3	3
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列賬(「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列賬」)之 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虧損)收益	(640)	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	(119)
匯兌收益	14	215
政府補助(附註(i))	35	47
其他	(71)	183
	(535)	787

附註：

- (i) 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確認35,000港元(二零二五年：47,000 港元)與來自新加坡政府的補貼有關的政府補助。收取該等補貼概無附帶尚未達成條件及其他或然事項。

10. 融資成本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銀行借貸之利息	5,552	6,484
租賃負債之利息	3	23
利息開支總額	5,555	6,507
銀行手續費	461	465
	6,016	6,972

II. 除稅前虧損

除稅前虧損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核數師酬金	600	620
折舊：		
—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93	1,603
— 使用權資產	338	381
	<u>1,831</u>	<u>1,984</u>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28,446	31,158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附註(i))	1,729	1,969
	<u>30,175</u>	<u>33,127</u>
應收賬款之減值虧損撥回	(121)	(42)
合約資產之減值虧損撥回	(305)	(236)
撇銷存貨(計入銷售成本)(附註(ii))	—	212
經營租約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總額扣除支出604,000港元 (二零二五年：777,000港元)	<u>(1,831)</u>	<u>(716)</u>

附註：

- (i) 本集團離職僱員的未歸屬權益有關之沒收供款不得用作減少持續供款。
- (ii)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若干存貨不再適合使用，本集團撇銷212,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

本集團支付各董事酬金如下：

	二零二六年						
	袍金 千港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福利 千港元	佣金 千港元	酌情花紅 千港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港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付款 千港元	酬金總額 千港元
執行董事：							
陳重義	-	1,058	-	26	-	-	1,084
陳重言	-	191	-	5	19	-	215
陳明謙	-	198	-	5	-	-	203
胡國林	-	943	134	24	36	-	1,137
林文厚	-	1,056	-	26	18	-	1,100
溫文麗	-	480	12	11	36	-	539
葉文瀚	-	-	-	-	-	-	-
	-	3,926	146	97	109	-	4,278
獨立非執行董事：							
趙雅穎	85	-	-	-	-	-	85
朱初立	40	-	-	-	-	-	40
羅家熊	30	-	-	-	-	-	30
黃國樑	30	-	-	-	-	-	30
	185	-	-	-	-	-	185

12.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續）

	二零二五年						
	袍金 千港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福利 千港元	佣金 千港元	酌情花紅 千港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港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付款 千港元	酬金總額 千港元
執行董事：							
陳重義	–	1,057	–	87	27	–	1,171
陳重言	–	191	150	15	27	–	383
陳明謙	–	198	–	8	9	–	215
胡國林	–	946	110	76	36	–	1,168
林文厚	–	1,057	–	74	36	–	1,167
溫文麗(於二零二四年 十一月一日獲委任)	–	111	3	–	9	–	123
葉文瀚	–	–	–	–	–	–	–
	–	3,560	263	260	144	–	4,227
獨立非執行董事：							
趙雅穎	85	–	–	–	–	–	85
朱初立	40	–	–	–	–	–	40
羅家熊	30	–	–	–	–	–	30
黃國樑	30	–	–	–	–	–	30
	185	–	–	–	–	–	185

袍金指就作為董事（不論為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業務與否）的人士所提供服務已付或應收取的酬金。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佣金及酌情花紅指就董事所提供與管理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業務有關之其他服務已付或應收的酬金。

酌情花紅乃由薪酬委員會經參考個人長處及表現、本集團之表現及盈利能力以及現行市況後釐定。

陳重義先生亦為本公司行政總裁，其於上文所披露之酬金包括其作為行政總裁所提供之服務。

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任何董事已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而且亦無就加入本集團或失去董事職務獲支付獎勵或補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僱員酬金

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首五名最高薪人士包括三名（二零二五年：三名）執行董事，其酬金詳情已包括在於上文附註 12 披露之數額內。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餘下兩名（二零二五年：兩名）並非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之最高薪人士之酬金詳情如下：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薪金及其他福利	1,563	1,327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6	66
	<u>1,599</u>	<u>1,393</u>

並非本公司董事惟其薪酬屬於以下範圍的最高薪僱員人數如下：

	人數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無至1,000,000港元	<u>2</u>	<u>2</u>

14. 稅項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香港	—	—
遞延稅項(附註30)	—	—
	—	—

本集團於香港營運的附屬公司須繳納香港利得稅。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集團實體將按 8.25% 之稅率就首 2,000,000 港元之溢利繳納稅項，並將按 16.5% 之稅率就超過 2,000,000 港元之溢利繳納稅項。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資格的集團實體的溢利繼續按 16.5% 稅率繳納稅項。

由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均無產生應課稅溢利，因此並無於該等年度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於其他地區之應課稅溢利稅項乃根據本集團所經營地區之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按該等地區之現行適用稅率計算。一般而言，本集團在中國經營的附屬公司須按 25% 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而在新加坡及泰國經營的附屬公司則分別須按 17% 的稅率繳納新加坡企業稅及按 20% 的稅率繳納泰國企業稅。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在中國、新加坡及泰國均無任何應課稅溢利，因此並無就中國企業所得稅、新加坡企業稅及泰國企業稅作出撥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稅項(續)

年內稅項可與綜合全面收益表之除稅前虧損對賬如下：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	(38,338)	(26,748)
按適用香港利得稅稅率16.5%計算之稅項	(6,325)	(4,413)
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178)	(83)
在釐定應課稅收入時不可扣減開支之稅務影響	2,510	4,070
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4,074	1,378
動用先前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	(733)
未確認可扣減臨時差異之稅務影響	(81)	(219)
年度稅項	-	-

15.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	<u>(38,338)</u>	<u>(26,748)</u>
	股份數目	股份數目 (經重列)
股份數目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71,222,458</u>	<u>159,707,409</u>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虧損淨額，由於包括未行使的購股權會產生反攤薄效應，故於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包括該等購股權。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追溯調整，以反映於二零二六年三月完成的供股及於二零二六年二月完成的股份合併所產生的紅利成分。

16. 股息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派付或建議派付任何股息，而自報告期末以來亦概無建議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二五年：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約土地及 樓宇之擁有權 權益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電腦設備 千港元	辦公室設備、 租賃物業 裝修、傢具 及裝置 千港元	模具 千港元	廠房及機器 千港元	租約物業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	60,366	2,611	10,705	20,232	4,377	1,270	596	100,157
匯兌調整	-	-	(2)	2	-	-	(45)	(45)
添置	-	-	48	82	-	-	-	130
出售	-	(466)	-	(64)	-	-	-	(530)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60,366	2,145	10,751	20,252	4,377	1,270	551	99,712
累計折舊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	(12,583)	(1,859)	(10,413)	(19,855)	(4,371)	(1,270)	(116)	(50,467)
匯兌調整	-	-	-	15	-	-	10	25
年內折舊	(1,092)	(175)	(79)	(251)	(6)	-	(381)	(1,984)
出售	-	350	-	61	-	-	-	411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13,675)	(1,684)	(10,492)	(20,030)	(4,377)	(1,270)	(487)	(52,015)
賬面淨值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46,691	461	259	222	-	-	64	47,697
成本								
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	60,366	2,145	10,751	20,252	4,377	1,270	551	99,712
匯兌調整	-	25	27	76	-	-	34	162
添置	-	-	11	39	-	-	357	407
撇銷	-	-	(567)	(828)	-	-	(700)	(2,095)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60,366	2,170	10,222	19,539	4,377	1,270	242	98,186
累計折舊								
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	(13,675)	(1,684)	(10,492)	(20,030)	(4,377)	(1,270)	(487)	(52,015)
匯兌調整	-	(23)	(25)	(66)	-	-	(28)	(142)
年內折舊	(1,063)	(151)	(77)	(202)	-	-	(338)	(1,831)
撇銷	-	-	567	828	-	-	700	2,095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14,738)	(1,858)	(10,027)	(19,470)	(4,377)	(1,270)	(153)	(51,893)
賬面淨值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45,628	312	195	69	-	-	89	46,293

17.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附註：

- i) 本集團之租約土地及樓宇位於香港。
- ii) 本集團已抵押其總賬面淨值約為45,628,000港元(二零二五年：46,691,000港元)之租約土地及樓宇以作為本集團一般銀行信貸之抵押。
- iii)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按直線法計算，以於彼等之估計使用年限內分配扣除剩餘價值後之成本，彼等之年折舊率如下：

租約土地及樓宇擁有權權益	按未屆滿租約年期
汽車	每年20%
電腦器材	每年33 $\frac{1}{3}$ %
辦公室設備	每年10% – 20%
租賃物業裝修	每年20% – 33 $\frac{1}{3}$ %
傢具及裝置	每年10% – 20%
模具	每年20%
廠房及機器	每年20%
租約物業	按租約年期

- iv) 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使用權資產之賬面值包括：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物業	89	64

本集團就物業訂有租約安排。物業(辦公室)的租約期為兩年(二零二五年：物業的租約期為兩年)，租金固定。

- v) 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物業訂立新安排。使用權資產及租約負債約357,000港元(二零二五年：無)已於租約開始時確認。
- vi) 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若干分部的業績意外不佳，本集團已審閱相關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收回金額。管理層根據使用價值及公平值減去出售成本後的較高者，釐定該等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確認任何減值虧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投資物業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按公平值列賬：		
於年初	146,900	165,200
公平值虧損	(8,200)	(18,300)
出售	(13,200)	—
於年終	125,500	146,900
上文位於香港之投資物業之賬面值包括：		
土地及樓宇	125,500	146,900

18. 投資物業(續)

i) 公平值層級

下表呈列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按經常性基準計量的投資物業公平值，有關公平值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所界定之公平值三級架構中進行分類。公平值所歸類的層級乃經參考以下估值技術所用的輸入數據的可觀察性及重要性而釐定：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公平值計量之分類		
	第一級 千港元	第二級 千港元	第三級 千港元
經常性公平值計量			
投資物業：			
商業及工業－香港	-	-	125,500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公平值計量之分類		
	第一級 千港元	第二級 千港元	第三級 千港元
經常性公平值計量			
投資物業：			
住宅－香港	-	-	13,500
商業及工業－香港	-	-	112,000

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概無轉撥，而第三級亦無轉入或轉出。

本集團之所有投資物業於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重估。估值乃由獨立專業合資格測量師行利駿行測量師有限公司進行，其近期之估值經驗包括與所估值投資物業屬於同一地點及類別之物業。本集團財務總監已於報告期末進行估值時就估值假設及估值結果與該測量師進行討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投資物業(續)

ii) 以下為投資物業估值所採用估值方法及主要輸入數據之概要：

	估值方法	重大不可觀察數據	範圍
投資物業以經常性公平值計量：			
工業—香港	市場法	估計每平方呎市價	4,723港元–7,337港元 (二零二五年： 6,667港元–8,379港元)
		就樓層、價格指數、樓齡、設施 及大小作出之調整	-7.6%至22.2% (二零二五年： -23.2%至-4.5%)
商業—香港	市場法，原因為復歸 權益及回報率須按 市場釐定	估計每平方呎市價	12,912港元–152,542港元 (二零二五年： 12,673港元–96,648港元)
		就樓層、價格指數、樓齡、佈 局、性質、人流及大小作出之 調整	-39.7%至-13.7% (二零二五年： -18.7%至15.9%)
		續租租金調整率	3.9%–4.4% (二零二五年：3.4%–3.9%)
住宅—香港	市場法	估計每平方呎市價	二零二五年： 12,231港元–15,646港元
		就樓層、價格指數及大小作出之 調整	二零二五年： -4.3% 至24.4%

可比較市價顯著下跌將導致投資物業的公平值顯著下跌，反之亦然。一般而言，若就市場價值的假設發生變化，樓宇的狀況、樓層、價格指數、大小、性質、設施、人流、佈局和樓齡會發生方向性相似的變化。

在估計投資物業公平值時，該等物業之最高及最佳用途乃目前之用途。此外，董事會盡可能利用市場可觀察數據，例如年期收益率及市場收益率。董事與估值師緊密合作，以建立合適的估值方法及模型輸入。

18. 投資物業(續)

iii) 有關第三級公平值計量之資料

年內第三級公平值計量之結餘變動如下：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投資物業：		
於年初	146,900	165,200
公平值虧損	(8,200)	(18,300)
出售	(13,200)	—
於年終	125,500	146,900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調整於綜合全面收益表的「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虧損」項目中確認。

本年度於損益確認的公平值虧損總額當中，約7,9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18,300,000港元)的虧損與報告期末持有的物業有關，而3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零港元)的虧損與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出售的物業有關。

iv) 投資物業之抵押

本集團已抵押其總賬面值約125,5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146,900,000港元)之所有投資物業，作為本集團一般銀行信貸之抵押。

19. 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壽險投資(附註(i)及(ii))	1,012	9,777
於香港上市之股本證券(附註(iii))	—	498
	1,012	10,27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續)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1,012	9,777
流動資產	-	498
	<u>1,012</u>	<u>10,275</u>

附註：

- 於上一年度，本集團與一間保險公司訂立合約。在此等合約中，受益人和保單持有人均為本集團附屬公司。本集團將根據保單在退出之日之現金退保價值收取現金退回。本公司董事認為，保單之現金流量並非僅為支付本金及已付保費之利息。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保單之現金退保價值為1,012,000港元(二零二五年：9,777,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於損益表中確認公平值虧損627,000港元(二零二五年：收益5,000港元)，其中包括本集團於二零二六年一月六日之一份保單退保所產生之公平值虧損813,000港元(二零二五年：無)。
-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抵押其公平值總額約為9,340,000港元(二零二六年：無)的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以作為本集團一般銀行信貸之抵押。
-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出售先前持有之所有上市股本證券，導致在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損益中確認公平值虧損13,000港元。

此等投資之公平值之詳情於附註 5(c) 披露。

20. 存貨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原材料	247	1,766
電訊設備以及其他電子產品及附件	11,169	11,935
	<u>11,416</u>	<u>13,701</u>

年內於損益確認之存貨成本款額為約 11,468,000 港元(二零二五年：26,134,000 港元)。

21. 合約資產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物聯網解決方案	73,379	106,270
減：虧損撥備	(1,641)	(1,946)
	71,738	104,324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合約資產約為 119,553,000 港元。

合約資產最初就服務所賺取的收益確認，因為收取代價的條件是成功完成所提供的服務。當服務完成及獲客戶接納後，合約資產的權利隨之成為無條件時，合約資產轉撥至應收賬款。本集團按簡易法以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之金額計量合約資產的虧損撥備。

本集團通常同意以合約價值的 5-15% 作為十八個月的保固期。由於本集團須待其工程通過檢查而客戶對此感滿意後，方能獲得該筆最終款項，因此該金額已計入合約資產內，直至保固期結束為止。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合約資產（二零二五年：12,308,000 港元）預計將在報告期末後多於一年後收回。

本集團按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合約資產虧損撥備，該金額按預期違約率 2.26%（二零二五年：1.83%）計算。

二零二六年合約資產減少乃主要由於就進行中項目已發出之賬單。

合約資產虧損撥備的變動如下：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於年初	1,946	2,182
已確認減值虧損撥備撥回淨額	(305)	(236)
於年終	1,641	1,94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應收賬款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應收賬款	7,295	15,056
減：虧損撥備	(1,097)	(1,218)
	6,198	13,838

本集團並無就此等應收款項持有任何抵押品。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產生自客戶合約之應收賬款總額約為 25,056,000 港元。

賬齡分析

本集團給予其客戶之平均信貸期為七日至一個月。以下為根據發票日期呈列之應收賬款於報告期末之賬齡分析。此外，若干已建立長期關係及有良好信譽之客戶，則會給予較長之信貸期。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30日內	1,929	9,069
31至60日	738	864
61至90日	1,133	833
91至180日	701	102
181至365日	139	1,012
超過365日	2,655	3,176
	7,295	15,056

預期違約率乃基於本集團曾錄得的實際虧損及前瞻資料。有關比率會作出調整以反映已蒐集歷史數據的期間的經濟狀況、當前狀況及本集團對應收款項預期有效間的經濟狀況的觀點的差異。

本報告期內，估計方法或重大假設並無變化。

22. 應收賬款 (續)

本集團按等同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應收賬款之虧損撥備，其乃使用撥備矩陣進行計算。下表載列有關本集團面對之信貸風險以及應收賬款之預期信貸虧損的資料：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預期違約率	總賬面值 千港元	虧損撥備 千港元	賬面淨值 千港元
單獨地	100%	878	878	—
共同地				
即期 (並無逾期)	1.81%	1,929	35	1,894
逾期1-120日	1.81%	2,221	40	2,181
逾期121-365日	4.90%	490	24	466
逾期1-2年	6.76%	1,777	120	1,657
應收賬款		7,295	1,097	6,198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預期違約率	總賬面值 千港元	虧損撥備 千港元	賬面淨值 千港元
單獨地	100%	878	878	—
共同地				
即期 (並無逾期)	1.45%	9,019	132	8,887
逾期1-120日	1.45%	1,848	25	1,823
逾期121-365日	3.45%	1,013	38	975
逾期1-2年	6.43%	2,298	145	2,153
應收賬款		15,056	1,218	13,83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應收賬款(續)

年度應收賬款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於四月一日	1,218	1,260
已確認減值虧損撥備撥回淨額	(121)	(42)
於三月三十一日	1,097	1,218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應收賬款約 878,000 港元（二零二五年：878,000 港元）被個別釐定為出現信貸減值。該等個別減值應收賬款與有財務困難之客戶有關，而管理層評估該等應收賬款不可全部收回。本集團概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2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5,135	3,906
預付款項	9,294	8,321
	14,429	12,227

本公司董事認為，根據本集團之信貸風險評級框架，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將分類為「履約中」，而由於過往還款模式，12 個月預期信貸虧損之金額屬微不足道，因此於兩個年度並無確認虧損撥備。

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24. 有抵押銀行存款／現金及銀行結餘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有抵押定期存款	772	2,765
現金及銀行結餘	11,855	9,127
	12,627	11,892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所有銀行有抵押定期存款之實際年利率為介乎 3.9%–4.2%（二零二五年：4.0%–4.2%）。有抵押定期存款乃為一般銀行融資提供擔保。

銀行現金乃根據每日銀行存款利率按浮動利率賺取利息。

以有關本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之現金及銀行結餘載列如下：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人民幣	68	31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應付賬款、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應付賬款	2,343	3,091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5,302	1,242
	7,645	4,333

以下為根據發票日期呈列之應付賬款於報告期末之賬齡分析。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0至30日	829	1,873
31至60日	424	284
61至90日	209	1
90日以上	881	933
	2,343	3,091

應付賬款根據相關合約訂明之條款到期。採購產品之平均信貸期為 30 至 60 日。本集團已制定財務風險管理政策，確保所有應付款項於信貸期限內清償。

26. 合約負債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預收款項	2,612	2,446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合約負債為 2,600,000 港元。

合約負債包括提供保養服務的預收款項。

預付款項計劃導致合約負債在整個保養服務期內確認，直至履行保養服務為止。合約負債變動乃主要由於年內保養服務合約增加所致。

已包含在年初合約負債中的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確認收益約為 2,446,000 港元（二零二五年：2,600,000 港元）。本年度並無確認與上年度已履行的履約責任有關的收益。

27. 應付董事款項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須按要求償還、無抵押及免息	2,654	3,0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租約負債

(i) 租約負債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流動	116	126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租用辦公室物業訂立新租約協議，並確認租約負債約 357,000 港元（二零二五年：無）。

(ii) 於損益確認的金額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與短期租約有關的開支	1,746	540
使用權資產折舊	338	381
利息開支	3	23

(iii) 其他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租約的現金流出總額為約 2,114,000 港元（二零二五年：908,000 港元）。

29. 銀行借貸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銀行借貸包括：		
銀行貸款	77,093	122,902
銀行透支	16	10,580
	77,109	133,482

銀行借貸以浮動利率計息。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銀行借貸之實際年利率介乎 3.87% 至 4.13%（二零二五年：3.78% 至 5.25%）。

若干銀行貸款與最優惠利率掛鈎，本集團已與相關交易方確認，最優惠利率將繼續適用直至到期。

本公司董事認為，銀行借貸之賬面價值與彼等之公平值相近。

所有該等銀行定期貸款及按揭貸款約 77,093,000 港元（二零二五年：122,902,000 港元）均包含按要求償還條款，因此分類為流動。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賬面值為 77,093,000 港元（二零二五年：84,432,000 港元）的銀行借貸須遵守與本集團若干資產負債率及負抵押相關的契諾。倘本集團違反該等契諾，已提取的融資額將按要求償還。本集團定期監測其遵守該等契諾的情況。有關本集團流動資金風險管理的更多詳情載於附註 5(b)。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違反與已提取融資額相關的契諾（二零二五年：無）。

所有銀行借貸均以本集團之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若干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及已抵押銀行存款作抵押。有關資產抵押的詳情載於相關附註。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遞延稅項負債

就財務申報而言，將若干遞延稅項資產與同一納稅實體的遞延稅項負債相抵銷後的遞延稅項結餘分析如下：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遞延稅項負債	(49)	(49)

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已確認之遞延稅項（負債）資產及其變動如下：

	加速稅項折舊 千港元	稅項虧損 千港元	使用權資產 千港元	租賃負債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	(1,394)	1,344	(79)	80	(49)
(扣除)計入損益	(9)	-	68	(59)	-
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	(1,403)	1,344	(11)	21	(49)
計入(扣除)損益	6	-	(4)	(2)	-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1,397)	1,344	(15)	19	(49)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有可供抵銷日後溢利之未動用稅項虧損約 204,186,000 港元（二零二五年：179,495,000 港元）。已就約 8,145,000 港元（二零二五年：8,145,000 港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由於日後溢利來源之不可確定性，故並無就其餘 196,041,000 港元（二零二五年：171,350,000 港元）之稅項虧損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

稅項虧損可結轉，以抵銷其後年度之應課稅溢利。除中國附屬公司之未動用稅項虧損約 10,386,000 港元（二零二五年：8,951,000 港元）只可於其產生之年度起計五年內結轉外，其他稅項虧損並無期限。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之可扣除暫時差額為約 5,213,000 港元（二零二五年：4,723,000 港元）。由於不大可能有應課稅溢利可用以抵銷可扣減暫時差額，故概無就有關可扣減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31. 股本

本公司股本詳情如下：

	股份數目		金額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每股0.08港元(二零二五年：0.0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財政年度初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	20,000
法定股本增加(附註i)	2,000,000,000	—	20,000	—
因股份合併減少(附註ii)	(3,500,000,000)	—	—	—
於財政年度末	500,000,000	2,000,000,000	40,000	2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財政年度初	1,245,331,256	1,245,331,256	12,453	12,453
股份合併(附註ii)	(1,089,664,849)	—	—	—
	155,666,407	1,245,331,256	12,453	12,453
因供股發行股份(附註iii)	77,833,203	—	6,227	—
於財政年度末	233,499,610	1,245,331,256	18,680	12,453

附註：

- (i) 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三日，本公司股東批准一項決議案，將本公司法定股本由20,000,000港元增加至40,000,000港元，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五日生效。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股本(續)

附註：(續)

- (ii) 本公司股東批准按本公司股本中每八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已發行及未發行普通股合併為一股每股面值0.08港元的合併股份之基準進行股份合併，並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五日生效。於股份合併後，本公司法定股份總數由4,000,000,000股調整為500,000,000股，而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總數由1,245,331,256股調整為155,666,407股。
- (iii) 本公司已於二零二六年三月十六日完成按現有股東每持有兩股合併股份獲發一股供股股份之基準進行供股。據此，本公司以每股供股股份0.28港元之認購價，配發及發行77,833,203股每股面值0.08港元之供股股份。扣除發行成本503,000港元後，已收到約21,291,000港元。

32. 儲備

本集團

本集團就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儲備款額及其變動乃於財務報表第 37 頁之綜合權益變動表內呈列。

資本儲備

資本儲備主要是指本集團重組所產生的股東權益變動及並無失去控制權的本集團於附屬公司的擁有權權益變動的影響。

物業重估儲備

物業重估儲備指由業主佔用物業轉為投資物業時重估相應物業所產生的累計收益及虧損，該等收益及虧損已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該等項目不會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

32. 儲備(續)

本公司

	股份溢價 千港元	以股份為基礎 的付款儲備 千港元	特別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	39,621	1,887	163,453	(81,733)	123,228
沒收購股權的影響	—	(305)	—	305	—
本年度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	(913)	(913)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	39,621	1,582	163,453	(82,341)	122,315
本年度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	(1,289)	(1,289)
購股權失效	—	(1,582)	—	1,582	—
透過供股發行股份	15,567	—	—	—	15,567
供股之股份發行開支	(503)	—	—	—	(503)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54,685	—	163,453	(82,048)	136,090

本公司之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為授予董事及僱員購股權的儲備。

本公司之特別儲備為因本集團重組所收購附屬公司之資產淨值總額與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一年上市前本公司因收購事項而發行股份之面值之差額。

本公司可供分派儲備為股份溢價、特別儲備及保留溢利（如有）。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本公司可在遵守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之條文下，將本公司股份溢價撥資向股東作出分派或股息，惟在緊隨分派或股息後，本公司須仍有能力支付按日常業務程序到期之債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綜合現金流量表之附註

a) 非現金交易

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物業訂立新安排。使用權資產及租約負債約357,000 港元（二零二五年：無）已於租約開始時確認。

b)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對賬

下表詳述融資活動產生的本集團負債變動，包括現金和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為已於本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分類為融資活動現金流量的現金流動或將會如此分類的未來現金流量的負債。

	銀行貸款 千港元	租約負債 千港元	應付董事款項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	137,842	473	3,000	141,315
來自融資現金流量的 非現金變動：				
利息開支	6,484	23	—	6,507
匯兌調整	—	(2)	—	(2)
融資現金流量	(21,424)	(368)	—	(21,792)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122,902	126	3,000	126,028
來自融資現金流量的 非現金變動：				
訂立新租賃	—	357	—	357
利息開支	5,552	3	—	5,555
匯兌調整	—	(2)	—	(2)
融資現金流量	(51,361)	(368)	(346)	(52,075)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77,093	116	2,654	79,863

34. 經營租約承擔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約出租投資物業。該等租約的初始期限一般為一至三年（二零二五年：一至四年）。所有租約均不包括可變租約付款。

於報告日期已訂立的不可撤銷經營租約的未貼現租約付款將由本集團於未來期間收取，詳情如下：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一年內	976	1,634
於第二年	576	976
於第三年	288	576
於第四年	—	288
	1,840	3,474

35. 關連人士交易

(i) 與關連人士的結餘

與關連人士的結餘詳情載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及附註 27。

(ii)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年內本公司董事（亦為主要管理層成員）之酬金如下：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短期福利	4,354	4,268
離職後福利	109	144
	4,463	4,412

本公司董事的薪酬乃由薪酬委員會經參考個人長處及表現、本集團之表現及盈利能力以及現行市況後釐定。

36.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

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該計劃」）乃根據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六日通過的一項決議案採納，主要旨在為董事及合資格僱員提供激勵，並將於二零三二年八月二十六日到期。根據該計劃，本公司董事會可向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董事）授予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的股份。根據該計劃，合資格參與者不包括服務供應商。不得向服務供應商授出購股權，該計劃並無設定服務供應商分項限額。

未經本公司股東的事先批准，根據該計劃可授出的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數目最多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採納該計劃日期已發行股本的10%，以及未經本公司股東的事先批准，任何個人於任何一年內獲授予及可能獲授予的購股權所涉及的已發行及將發行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1%。

於接納授出購股權的要約後，各合資格參與者須於購股權要約日期起21日內支付1港元，作為授出購股權的代價。該款項在任何情況下均不得退還。本集團並無向承授人提供任何財務資助，以協助其根據該計劃購買股份。

授出的購股權的行使價為以下價格中的最高者：

- (a) 股份在要約日期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發出的每日報價表所報的收市價；
- (b) 股份在緊接要約日期前五(5)個營業日於聯交所發出的每日報價表所報的平均收市價；及
- (c) 股份在要約日期的面額；

惟若出現零碎價格，則每股股份的行使價須約整至最接近的整數。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該計劃項下已授出惟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數目為零（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73,992,000股），佔該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0%（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6%）。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授出、行使或註銷任何購股權。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根據該計劃可供發行的股份為15,566,640股，佔本公司於該日已發行股份的6.7%。

36.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續）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年初及年末，根據該計劃可供授出的購股權分別為6,317,640份及15,566,640份。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六日（即本年報日期），根據該計劃可供發行的股份為15,566,640股，佔本公司於該日已發行股份的6.7%。

具體購股權類別的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歸屬期	行使期	行使價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十月十八日	二零二二年十月十八日至 二零二三年十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一日至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0.055港元

下表披露於年內僱員及董事持有的本公司購股權變動：

承授人	於二零二五 年四月一日 尚未行使	年內到期	於二零二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董事			
陳重義	12,000,000	(12,000,000)	—
胡國林	9,772,000	(9,772,000)	—
林文厚	8,488,000	(8,488,000)	—
溫文麗	3,724,000	(3,724,000)	—
陳明謙	2,620,000	(2,620,000)	—
陳重言	2,520,000	(2,520,000)	—
趙雅穎	1,200,000	(1,200,000)	—
朱初立	1,200,000	(1,200,000)	—
羅家熊	1,200,000	(1,200,000)	—
僱員	31,268,000	(31,268,000)	—
總計	73,992,000	(73,992,000)	—
於年結日可予行使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續）

下表披露於年內僱員及董事持有的本公司購股權變動：（續）

承授人	於二零二四 年四月一日	重新分類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沒收	年內到期	於二零二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尚未行使
董事							
陳重義	12,000,000	-	-	-	-	-	12,000,000
胡國林	9,772,000	-	-	-	-	-	9,772,000
林文厚	8,488,000	-	-	-	-	-	8,488,000
溫文麗	-	3,724,000	-	-	-	-	3,724,000
陳明謙	2,620,000	-	-	-	-	-	2,620,000
陳重言	2,520,000	-	-	-	-	-	2,520,000
趙雅穎	1,200,000	-	-	-	-	-	1,200,000
朱初立	1,200,000	-	-	-	-	-	1,200,000
羅家熊	1,200,000	-	-	-	-	-	1,200,000
僱員	49,280,000	(3,724,000)	-	-	(14,288,000)	-	31,268,000
總計	88,280,000	-	-	-	(14,288,000)	-	73,992,000
於年結日可予行使							73,992,000

授出購股權的要約於二零二二年十月十八日作出。本公司股份（「股份」）於緊接授出購股權日期前的收市價為0.053港元。於該日授出的購股權估計公平值為1,887,000港元。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就本公司授出的購股權確認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二零二五年：無）。

37. 退休福利計劃

定額供款計劃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所有合資格香港僱員設有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計劃資產與本集團資產分開，以受託人控制的基金持有。根據該計劃，僱主及其僱員各自須向計劃作出供款，供款額為僱員有關收入的5%，惟不得超過每月相關收入30,000港元的上限。本集團向強積金計劃所作的供款，由僱員進行等額供款。本集團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附屬公司的僱員為中國政府營運的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的成員。該等附屬公司須將薪資成本的指定百分比向退休福利計劃作出供款，以撥支福利。本集團就退休福利計劃須承擔的唯一責任為作出指定供款。本集團於新加坡的附屬公司的僱員為新加坡政府營運的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的成員。該等附屬公司須將薪資成本的指定百分比向退休福利計劃作出供款，以撥支福利。本集團就退休福利計劃須承擔的唯一責任為作出指定供款。

在損益表內扣除的總成本為1,729,000港元（二零二五年：1,969,000港元），乃本集團就本會計期間應向該等計劃支付的供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

	附註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	(a)	188,437	188,437
流動資產			
現金及銀行結餘		147	48
流動負債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33,699	53,567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15	150
		33,814	53,717
流動負債淨值		(33,667)	(53,669)
資產淨值		154,770	134,768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8,680	12,453
儲備	32	136,090	122,315
總權益		154,770	134,768

38. 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續)

附註(a)：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166,504	166,504
減：於附屬公司投資的減值	(77,067)	(77,067)
	89,437	89,437
應收一間附屬公司款項	99,000	99,000
	188,437	188,437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包括應收一間附屬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本公司董事並不預期該附屬公司將自報告期末起計未來十二個月內還款。

39. 附屬公司

於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之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名稱	法定形式	註冊成立/ 登記地點	主要經營 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股本	本集團應佔實際 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HKC Group Limited	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普通股 100,000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HKC Properties Limited	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普通股 30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Superior Charm Limited	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普通股 1,200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香港通訊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普通股 157,935,083港元	100%	100%	銷售流動電話及 物聯網解決方案
香港通信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普通股 1,000,000港元	100%	100%	銷售流動電話及 其他電子產品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9. 附屬公司(續)

名稱	法定形式	註冊成立／ 登記地點	主要經營 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股本	本集團應佔實際 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香港通訊投資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普通股 10,000,000港元	100%	100%	物業投資
香港通訊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普通股 10,000,202港元	100%	100%	銷售及分銷物聯網 產品
香港通訊國際(泰國) 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泰國	泰國	優先股 9,999,990泰銖 普通股 10,000,010泰銖	100%	100%	銷售及分銷物聯網 解決方案
Singapore Communications Co. Pte. Ltd.	有限公司	新加坡	新加坡	普通股 6,704,000 新加坡元	100%	100%	銷售及分銷物聯網 解決方案及物業 投資
上海希華通訊科技 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中國	中國	出資 4,350,000美元	100%	100%	銷售及分銷物聯網 解決方案
亞衛通智能系統(上海) 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中國	中國	出資 610,000美元	80%	80%	暫無營業
HKC通訊器材(澳門) 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澳門	澳門	出資 100,000澳門元	100%	100%	暫無營業
HKC Mobile Technology Limited	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普通股 20,000,000港元	100%	100%	暫無營業
Hong Kong Communications Services Limited	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普通股 1港元	100%	100%	暫無營業
HKC Retails Limited	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普通股 1港元	100%	100%	銷售流動電話及 其他電子產品

39. 附屬公司 (續)

名稱	法定形式	註冊成立/ 登記地點	主要經營 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股本	本集團應佔實際 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Circle Digital Limited	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普通股 1港元	100%	100%	暫無營業
興隆電子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普通股 10,000港元	100%	100%	暫無營業
Carrot Home Solutions Limited	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普通股 100港元	100%	100%	銷售智能家居解決方案
ROMI Technology Limited	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普通股 1,000,000港元	100%	100%	暫無營業

附註：

本公司直接持有HKC Group Limited及Superior Charm Limited之權益。上述所有其他權益均由本公司間接持有。

各附屬公司於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或本年度任何時間並無任何債務證券。

五年財務概要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業績					
收益	<u>199,096</u>	<u>169,524</u>	<u>176,302</u>	<u>85,561</u>	<u>56,643</u>
除稅前虧損	(1,943)	(19,568)	(21,992)	(26,748)	(38,338)
稅項抵免	<u>—</u>	<u>—</u>	<u>24</u>	<u>—</u>	<u>—</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應佔虧損	<u>(1,943)</u>	<u>(19,568)</u>	<u>(21,968)</u>	<u>(26,748)</u>	<u>(38,338)</u>
資產(負債)					
總資產	380,668	427,496	415,185	360,878	289,335
總負債	<u>(99,866)</u>	<u>(164,168)</u>	<u>(172,824)</u>	<u>(143,482)</u>	<u>(90,199)</u>
	<u>280,802</u>	<u>263,328</u>	<u>242,361</u>	<u>217,396</u>	<u>199,136</u>

(1) 自用物業

	用途	租期	集團權益
位於香港			
香港 黃竹坑 黃竹坑道29號 維他大廈14樓B座	商業	長期租約	100%
香港九龍 青山道489-491號 香港工業中心B座 8樓B7室	商業	中期租約	100%

(2) 投資物業

	用途	租期	集團權益
位於香港			
香港九龍佐敦 德興街19-24號 佐敦道16A-16F號 彌敦道240-252號 立信大廈 地下8、9及23B號舖	商業	中期租約	100%
香港 駱克道160-174號 越秀大廈 9樓1室	商業	長期租約	100%
香港 黃竹坑 黃竹坑道29號 維他大廈14樓A座	商業	長期租約	100%